

短篇小說

		篇						短	
		小						篇	
		說						小	
	短							說	
	篇						短		
	小				短		篇		
	說		短		篇		小		
			篇		小		說		
			小		說				
			說	短					
				篇			短		
		短		小			篇		
		篇		說			小		短
		小					說		篇
短		說							小
篇					短				說
小					篇				

## 短篇小說組評審委員



葉石濤先生（召集人）

台灣台南市人。民國十四年生。省立台南一中畢業。曾任小學教師四十餘年，現已退休。從事文藝工作五十餘年。曾獲中國文藝協會論評獎章，中國時報文化貢獻獎、金鼎獎、台美人文成就獎等。著作有「台灣文學史綱」、「台灣鄉土作家論集」、「台灣文學的悲情」、以及「紅鞋子」、「台灣男子簡阿淘」、「西拉雅族的末裔」、「一個台灣老朽作家的五〇年代」等中短篇小說集及散文集等五十多本。



朱西甯先生

本名朱清海，國立杭州藝專畢業，國軍上校退役，曾任黎明文化事業公司總編輯、文化大學及東吳夜大中文系講師。現為自由作家。著作：「狼」、「鐵漿」、「破曉時分」等短篇小說集二十餘部；「畫夢紀」、「早魃」、「八二三注」等長篇小說十部；「微言篇」、「日月長新花長開」等散文論評集四部。



吳延玫先生

筆名司馬中原，小說家。中廣「午夜奇譚」（司馬老師講鬼）主持人，中國青年寫作協會理事長。著有「狂風沙」、「荒原」、「闖將」、「失去監獄的囚犯」、「刀兵塚」、「巨漩」、「流星雨」等。



馬森先生

台灣師範大學國文系及國文研究所畢業。曾留學法國及加拿大，獲英屬哥倫比亞大學博士，先後執教於台灣師範大學、墨西哥學院、加拿大阿爾白塔及維多利亞大學、英國倫敦大學、國立藝術學院等校。曾任《聯合文學》總編輯。現任國立成功大學教授。為著名戲劇家及小說家，著「馬森戲劇論集」、「中國現代戲劇的兩度西潮」、「當代戲劇」、「東方戲劇·西方戲劇」、「腳色」（劇作集）、「生活在瓶中」（長篇小說）、「夜遊」（長篇小說）、「巴黎故事」（短篇小說）、「北京的故事」（寓言）等二十餘種。曾任國家文藝獎、吳三連文學獎、聯合報小說獎、聯合文學小說新人獎、中國時報小說獎、文建會舞台劇本獎、新聞報文學獎、電影金馬獎等決審委員。



李喬先生

民國二十五年生，臺灣苗栗人，新竹師範畢業，曾任中、小學教師二十五年，現任「臺灣文藝」總編輯，出版「寒夜三部曲」等長篇小說二十八部、「小說入門」等論述五部，曾任中國時報、自立晚報百萬之徵文評審委員、聯合報徵文評審委員等。

# 短篇小說評審感言

葉石濤

## ——業餘作家的生長與發展

九〇年代的台灣社會是一個自由、民主、開放的社會。以往限制作家自由思考的有形、無形的束縛和禁忌已不復存在。這樣的情形，導致社會上各階層，各族群透過多文化的媒體，抒發自己現實生活中感觸的欲求，極容易獲得實現。九〇年代的台灣文學界除去一部分專業作家之外，擁有人數眾多的業餘作家，參加了筆耕的行列。尤其女性業餘作家佔了一大部分。縱令這些作家，他們的文學不像專業作家那樣有深奧的文學涵養和理想主義及精緻的文學技巧，但是源自於實際現實生活的離合悲歡的遭遇以素樸的筆觸展現出來，也自有另外一種打動人心絃的豐富意象存在。對於這些業餘作家，每年定期舉辦的教育部文藝創作獎提供一顯身手的管道，無異是培養專業作家的最佳途徑。

本年度短篇小說應徵作品共有五十八篇。初審到決賽都由司馬中原、朱西甯、馬森、李喬與我來擔任。一個多月的反覆閱讀思考與決賽會上冗長充分的討論，共有二〇篇佳構獲得青睞。

這二〇篇作品，題材多元化，小說中描寫的背景生活各異，作家的世界觀、意識形態和政治理念都不同，但以純粹的文學性觀點而言。作品的高低水準不難獲得評審的共識。當然也有頗富爭議性的歧見存在。而割愛不捨的作品，但最後總能獲得評審的一致見解，終於決定了前三名及三篇佳作。

這六篇作品中有三篇作品是女作家所撰寫。她們的小說世界並不限於狹窄的家庭問題，外遇或親子關係，也並沒有伸張女權的強烈企圖。有些作品深刻地剖析了童年生活的心理葛藤，有些作品卻用河洛話對白生動地刻劃了老年婦女的坎坷生涯，有些作品認真地凝視了現時大學生的生活態度及不同個性所造成的悲劇。不過，這些作品都強烈地呈現了女性觀點，也帶有某種女性的抗議訴求。此外，

不同族群的作家也有他們所屬族群的不同命運的描寫。其中取材於退伍老兵的生活回憶，光榮記憶，困苦生涯的小說也有數篇，可惜，由於小說結構或敘述方式有瑕疵而不得不割愛。本土性很強烈的農民小說有幾篇，大多探討現時台灣農民家庭面對的時代性變遷中的困境，對白都用河洛話母語，可惜，河洛話的標記沒有肯定的確立而顯得紛亂。

大家認為台灣文學日漸式微而萎縮的現在，我們能看到這麼多佳構，給我們帶來興奮和欣喜。但願有志於文學的新作家能夠不斷地創作和生長，豐富我們的文學世界。

## 短篇小說

閻鴻亞

民國五十三年生

國立藝術學院戲劇系畢業

曾任／

(表演藝術月刊) 文稿主編

## 現職／

(現代詩) 季刊主編

(密獵者) 劇團導演

曾發表／  
「露莎蘭」：入選爾雅版

「七十三年短篇小說選」

「黑暗中的音樂」詩集

「如果在冬夜一個旅人」舞台劇本

「隱聲的魔笛」散文集



# 說話課

短篇小說組第一名 閻鴻亞

小時候上學經過隔壁巷子，有時會聽到鋼琴的聲音。彈到某個地方，會遲疑一下，回頭重複兩三個音節，又接續下去。我也會停在巷口，走回兩步，傾聽一陣。我看著斜倚的竹籬、佈滿灰塵的路樹、和四周圍繞的山丘，琴聲把這些都聯結到一起，好像每一件事物都擺在正確的位置上，跟上帝創造它們時的意願一樣。我能夠確知，到學校之後我會說什麼話、唸什麼書、從容破解考試的難題。可是，當我往前走，音樂不見了，一剎那間，一切都顯露出繁雜、零亂的原貌，我掌握世界的魔力也消失了。

如果我一直站在那裏不動聽完一首曲子，或許就能永久持有這種魔力。但是年幼的我並不知情——她會按時抵達學校，早自習，升旗，用沒水的原子筆重新刻深和同桌男生的中界線，玩團體遊戲，上說話課。她沒有考過第一名，也很少落出第三，卻始終沒擔任過班長或任何股長，因為面對一群人說話，總會令她心慌意亂。說話課應該是她最大的困擾，即使鍾老師特別通融她可以帶稿上台，她唸稿的聲音也抵不過窗外的蟬叫。「玉彩，」鍾老師當眾也直接喊她的名字，讓戲謔化解親暱，這令她更覺窘迫。「你的作文寫這麼好，怎麼連話都不會說？」

她很清楚鍾老師嘲諷的語調其實是種暗中鼓勵，只有她辨識得出話中微妙的含意。她私下寫了一封信，想解釋自己的無能，信中甚至倔強地撒賴：「就是一輩子不講話也很好啊，您不是老因為上課有人講話而生氣嗎？」這封信一直沒有送出去。她成天帶在書包裏，未曾放棄過鼓勇遞交的企圖。從此，每天見到老師時，她明確地感覺到自己欠他一件事，而他被瞞在其中。於是她再也無法像已往那樣坦然面對幫他抱作業簿、計算分數這些單獨共處的時刻。因為延遲不

決，那紙簡單坦率的說明漸漸積壓成了一個深邃的秘密。時隔越久，那封信越顯得不合時宜。它竟想不到的作用已經發生，即使將它銷毀也無濟於事了。這秘密存在於兩人之間，卻只有她一個人知道。如果有一天我將它完全忘記，會不會就等於從來沒有出現在這個世界上？

在很長一段時間裏，她帶著這份愧疚，並沒有特別去顧念。類同於早晨踏進校門，剛冒出屋頂迎面刺來的耀眼光，或是在大水溝邊等著男生下去撿躲避球時，烏黑的水面上滾動的夕陽，這些她頗為陶醉的間歇印象，並不是什麼不可告人的秘密，只是從來沒有想過要說而已。

她在言語表達上的障礙，對我來說一直是個謎。當她坐在廚房門口，為忙得不可開交的媽媽大聲唸誦報上的家務常識，流暢得像是自來水。聽聽這則〈使用冰箱的正確方法〉：

「冰箱並不是殺菌箱，其最大效用只是保鮮，它只能延緩食物產生細菌。許多現代人已經懂得將食品放入冰箱前，使用保鮮膜或有蓋的盒子分裝，可是這其中仍然有些值得注意的地方。對於氣味較重的食物，比如海鮮；氣味敏感的食品，比如牛奶，最好採用緊密包裝，以免味道溢出。豬油、香腸、沙拉等對氧氣非常敏感的食物，最好盡可能與冰箱內空氣隔絕，以免腐壞。至於新鮮水果、蔬菜，因為它們仍有呼吸作用，因此放在有洞的塑膠袋裏，反而不容易變壞：

她放下報紙，簡直被嚇呆了。晚飯過後，等客廳燈暗了，爸媽門縫漏出的光轉為暈黃，她從床上爬起來，溜到廚房，輕輕打開冰箱。兩顆青蘋果浴在光中。呼吸著。

小時候我們家住在市郊山坡上的小社區，山腳有一所電影沖印廠，經過窄橋可以看到他們的排水管傾注進黃濁的溪水中。每天下午五點不到，就會看到幾輛破舊的大型交通車魚貫駛出廠門，隆隆地滾過路面，車內鬆散地坐了幾個人。橋旁的垃圾堆不時會出現一細細膠卷，有的寬有的窄，有的成卷有的零散，裝在沒有蓋好的紙箱內，像曝露出大腿的屍體般令人羞赧。野狗在上面爬來爬去，不屑一嗅。我雖然害怕，偶爾還是會上前抓起一節膠卷，草草瞥望一眼，又丟下快步走開。黑暗的畫面上有時候是一行字（「保密防諜，人人有責。」或「第二節 陽光射不到的海層」），有時候是一個微笑，有時候是一隻手。這些靜止的畫面如何活動起來？我完全無法想像。注視著行人交錯擺動的手臂和腿，我對這動個不停的世界也覺得匪夷所思起來。

我會把這些寫在作文簿上，有點像對那封未交出的信的補償。鍾老師仍然叫我為國慶壁報寫文章，證明對我的能力依舊信任。可是對於作文簿裏寫的那些事情，卻沒有多餘的應答。縱容，或是漠視？我不知道他在想什麼。

小蕙老是借我的作文簿去看，而且禁止別人來借。其實誰要看我都不在乎，可是小蕙是我最好的朋友，她常常比我自己還設想得更多。現在我會感到驚異，對一個小孩而言，文字就已經含帶了密碼的功能。我所有的文字都是為了鍾老師而寫。並不是寫信，而是，假若不是因為他會讀到，我可能就不會那樣寫出來。雖然我下筆從未離題，得到的評語和同

學也都大同小異，但是我相信感應自然存在。我也確知，再多其他的讀者也無法分享，就像我無法洞悉別人文章中的密碼一樣。所以我不怕給別人看自己的作文簿，也從來不想看別人的。即使書包中那封隱密的信，真要公開，也是可以十分坦然的。

進入高年級，我們的教室也調到三樓。重新編班時小蕙再度和我同班。她很高，又當了副班長（上學期總平均第二名的獎賞），理應坐在後面，可是因為近視，反而坐到我右前方。上課時回頭看我，她的眼光會在轉回去的中途停留十分之一秒。我知道她在瞄誰。

下午的太陽會越過走廊從門窗斜斜切入，照在前面幾排同學身上，講台上的老師和黑板仍藏在陰影裏，和教堂後半部曬不到陽光的部分結合成了一個整體，中間浴在光河的學生彷彿在另一個時空。當春夏之交，每天有幾節課的時間，我都會剛好位於光與暗的交界。只要雙肘靠上課桌，便進入煥熱熾烈的光區，我的臉會發燙，還可以清楚看到小臂上發光的汗毛，在迫不及待地將汗珠匯聚起來。用撐住臉頰的手掌微微遮擋陽光，我就能看到老師移動的模糊身影；手掌若輕輕一讓，光線會唰然衝進我眼中並把眼睛矇住，這時候，世界只剩下不斷升高的溫度。只要我往椅背靠定，就可以安全躲進清涼的界域，讓陽光貪婪地舔舐桌面。我對後面的同學們感到悲憫，他們沒嚐過火燙的陽光，也就享受不到退出後的清涼，只能煩躁不堪地縮在陰影裏，發著悶熱的汗。

一到下課，童年的我便迎著光河奔跑走廊上，靠著水泥扶欄看操場上的男生女生往福利社衝殺過去。小蕙不收筆記本的時候，也會找事情大聲交代幾句，才走到我身邊來。

小蕙經常慢我幾步，然後到達同一個地方。我也習慣了這種節奏。放學後明明已在山下分手了，我走過窄橋，停在垃圾堆旁，撿起一截沖印廠扔棄的底片。她不聲不響來到我身邊，和我一同窺望底片上的景象。我習慣了她這樣跟上來，不管我所到的地方奇特或者平常。她分享我的秘密而沒有任何言語，使得簡單的小事也有如儀式般重要。時而事件、場景都已混淆或淡忘，情誼反而潛沉更深，因為可供磨滅的具體情節已經消失了。

每到假日我們一定全家出遊，穿好衣服，備妥餐點，灌滿水壺，出發到爸爸選定的一處風景區。雖然已經成了例行公事但我仍永遠覺得繁瑣，一想到要出去玩就擔心全身弄得髒兮兮的，晚餐前又要疲累地從公車站走好長一段路回家。這樣的出遊一點也不好玩，在外面也不准吃冰。反而是最簡單的事情最好玩，像到小蕙家聊天。

有一次爸爸還帶我們到游泳池去，逼著我學游泳。我喜歡站在淺處玩水，玩再久也不累，不明白為什麼一定要千辛萬苦鑽進沒有空氣的密閉空間。爸爸教了我所有的基本姿勢，我總算會在水中漂浮，但卻學不會換氣，即使能把頭仰出水面，也無法真正吸進一口空氣。那是一種密碼，人跟魚之間的，對我來講，就算已握在手中也無法解讀。

第一回到小蕙家做功課令我非常困窘。杯子裏顏色怪異的汽水我一點也不敢碰。她媽媽邊看電視邊對每個人大聲說話，同時她爸爸坐在餐桌前把收音機開到震天價響。奇妙的是，這些喧囂從我們做習題開始就自動退到很遠的地方。就像寫考卷的時候一樣，我感到無比的安靜和滿足。那張紙是個充滿難題的世界，而我的任務就是去解決、去改善其中的



生活。期限一到，必須交卷，我對將揭示的分數同時失去了興趣——無論如何，我已被置身局外，不能再對成績提供絲毫努力了。在小蕙家做功課，或是接下來的閒聊，結束時我總感覺十分沮喪，像一個完整的經驗被外力打斷了，即使我們的話題已經告一段落，還是令我充滿殘缺的遺憾。其實我們玩些什麼或談些什麼我已不復記憶，只是想談著、玩著，覺得與她同在。也許「她」也不重要，重要的只是「在」。我痛恨「結束」，尤其是在預見結束即將到來的時候。

鍾老師曾經在課堂上說人生最大的志願就是長生不老。他說我們寫的「我的志願」都不夠誠實。我的志願是什麼？可以隨手拈出二三十個，可是我不知道哪一個才算誠實。我只知道我也希望長生不老。那時我剛讀過一篇童話，說有個小孩得到一枚魔戒，只要戴上它就不會繼續長大。我試著畫下書上描繪的魔戒的圖樣，卻無法想像它戴在我手上的感覺。媽媽有一次給我套上一枚戒指，格得兩邊的指頭好痛，我立刻摘下來了。長生不老必須永遠忍受這種不舒適的感覺嗎？

我看過小蕙書包夾層的布面朝裏別著一枚徽章，匆匆一瞥之下像個十字架。我想可能是跟曹大文要來的。曹大文住在教會裏，這誰都知道。他功課不算太好，書包背帶上總別著好多徽章，後來聽說下課時被人偷拔過兩次，他就重新別在掀開書包才能看到的地方。聽他們嚷嚷，那些圖樣有的是飛機，有的是國旗，有的是單車。有時候他願意跟人家換，他那本封殼都折成兩半的字典就是用徽章換來的。他愛在下課講故事，講不完上課還繼續講，結果被鍾老師叫起來罰站。活該。他講的那些叢林奇談、包可華的天才貓，我都看過。他還常不小心講台語，被小蕙罰錢。

我沒有問小蕙她那個十字徽章哪裏來的。她會告訴我很多事情，我從來不必開口，她沒講到的，我也不問。我知道她喜歡班長陳勝中。她回頭的時候，目光老會不經意地往他身上帶一下。她對陳勝中一向很兇，這一題太簡單了：你真的討厭什麼人的時候，一定是避得遠遠的，絕不會三天兩頭找他麻煩。

小蕙沒有講明要我幫她寫信給誰，也沒有說出寫信的目的。她的心緒不寧，她只說，是寫給一個好朋友的。我問，是不是很久沒見面了？她說不，常見。這樣我就懂了，我幾乎認為她是想讓我猜出，然後心照不宣。你自己寫就好了。不行，這封信很重要，你的文章寫得很好，你來寫。可是我又不希望你看出來是我寫的。

我曾經替小蕙寫過作文，那是在我第一次看了她的作文以後。她不明白寫「愛」這個題目為什麼會得不到八十分。而鍾老師的評語只是「注意起承轉闕」。我說過我不喜歡看別人寫的東西，但是小蕙很認真地要我指出她的缺點。我猶豫了很久，坦白告訴她我覺得她寫得太空泛，什麼樣的愛都提到，卻沒有一種寫出深刻的印象，所以看起來比較鬆散。想不到她開始用力辯護，說她什麼都寫是因為對一切都愛得很深，她愛父母、老師、領袖，也愛天上的雲、地上的石頭，她很難過竟連我都看不出這一點。她說著就哭了起來。我慌了，心裏很生氣，是她要問我意見的，我不老實說還算什麼朋友？可是又有點愧疚，竟把好朋友給惹哭了。也許她需要的不是意見，而是鼓勵。我胡亂安慰了她一番，她反倒開始謝我，說只有我能了解她。我明白她沒有認清、至少是沒有承認自己的缺點，但又能怎麼辦呢？我如夢初醒：兩個人的私情無法靠道理來維繫，在我們共存的狹小時空裏，真相會顯得太大而不宜插足。也許鍾老師的評語並不是漫不經心的結果，而是站在教育的立場，不忍對小蕙有所苛責，而避去了真相吧。

在小蕙的要求下，我幫她草擬了下一篇作文，並鼓勵她按照自己的意思重寫一遍。小蕙完成之後十分滿意，鍾老師果然也打了高分。可是當我拿過作文簿一看，幾乎昏倒——那些我最得意的優美辭藻、那些貼切的巧妙形容，全被小蕙粗糙地改得面目全非，而她猶沾沾自喜自己的進步，並再三感激我不辭辛勞地為她擬稿，使她參與了寫作一篇好文章的奧秘。我對小蕙的感激暗自起了一種幾乎是憤怒的反感，與之俱來的是對與人溝通的絕望。

今天的我有機會再翻閱昔日的作文簿時，恐怕震驚遠勝於羞慚。那些矯揉造作的套語成見，故作世故的浮誇論述，和印象裏自己的率捷才思全然相違。如果我是鍾老師，對這樣的作文必定會不屑一顧。使我震驚的並不是鍾老師的大度與耐心呵護，而是一向信以為從小到大始終如一的自己全然崩毀。小時候的王玉彩，跟現在的我，不僅是產生了劇烈的質變，簡直像完全不同的兩個人。抱持這樣的眼光去看待往日那個小女孩自以為是的真誠，才能正視她的愚昧，甚至虛偽。

和小蕙生活中的細膩交感，與小蕙在文字上的魯鈍，玉彩幾乎難以承受這種不平衡。然而，當小蕙要求她代為寫一封信的時候，玉彩又重新燃起了替這個朋友完成一個平衡形象的責任感。小蕙向她透露了心中最軟弱的希冀，那麼是我來照顧她的時候了。

我不記得那件要求會急迫到需要在學校完成，也許只是為了能就近看到陳勝中，那個小作家只有在課堂上面對實體畫她的想像畫。她開始寫。那時，小蕙在專心抄筆記，陳勝中在專心抄筆記，她同桌的男生也在專心抄筆記，沒有人發覺，她在同樣的動作中創造了另一個世界。小蕙並不知道，此刻她的好友正在寫出她隱匿的心聲；陳勝中也不知道，有一封信正在為他完成；鍾老師興奮地講述著黑板上的什麼，他也不知道，這封信的對象是以他為藍本。她開始寫。這將是一封多麼神奇的信，不是小蕙寫的，也不是寫給陳勝中的，卻註定成為他們兩人之間溝通的信物。而，真正的對象鍾老師，卻永遠也不會知道她為他寫過這封信。她看看鍾老師，看看小蕙，又看看那個小蕙戀慕的對象，這些人共同組成了一個愉悅的世界，在她的筆下充滿想像力地聯繫起來，活動起來，生活也漸以明亮得發出金屬敲擊的聲響。巷口那陣可以穩定世界秩序的音樂彷彿又出現了，但是她已不再需要真正聽到，她可以自己創造這樣的音樂了。

完成之後她放心地交給小蕙，就像交出將要貼上壁報的文章一樣沒有任何留戀。所有的密碼都安置在信文中了，她想，而唯一有能力拆解的人卻永遠也收不到它。至於有幸讀到它的那個人，誤讀將會使謊言還原為真誠。

事實證明這樣的音樂並不存在，至少，不在內心以外的世界存在。即使存在，它駕馭世界的能力也隨時受到挑戰。下課當我走到走廊的扶欄邊時，廣播開始宣告一個人的名字：「XXX同學，趕快到訓導處來，趕快到訓導處來。」我看到操場上兩名值日生將費力抬著的熱水桶放在地上，其中一個轉身朝訓導處走去。突然擴音器厲吼：「就是你！還在慢慢走？還不快跑！」那學生沒命狂奔起來。他的同伴站在水桶旁，不知所措地東張西望。

我轉身，小蕙並沒有跟出來，不知到哪兒去了。

回教室後我發現書包背帶上多出一枚小徽章，是卡通裏的原子小金剛。這是曹大文最得意的財物之一，什麼時候被別上的，我竟不知道。還是什麼人的惡作劇？我趕緊把它摘下來。

下一堂是說話課，曹大文又自告奮勇上台，他說了三個女神爭奪金蘋果的故事。他把女神的名字都講錯了，他還不怕，眼睛大膽地釘著我。我知道不妙。果然他講完後，指名要輪我上台。同學都在笑。我望向小蕙求援，她竟然報以鼓勵的手勢。

事情不是這樣的，我記錯了。

金蘋果的傳說我在信中中提到。如果曹大文的故事純屬巧合，為什麼下一個又挑中我？他顯然看過了小蕙給陳勝中的信。這些男生，我相信他們會互相傳閱引為笑柄的。但是為什麼不是針對小蕙，而是針對我？我記錯了，我望向小蕙的用意不是求援，而是求證，她的眼中卻沒有任何解答。

往後幾天，我的書包上繼續出現徽章，曹大文一直在等我反應。我沒有聽到任何流言，但是我知道他們在傳我們兩個的事。我問小蕙：「你信送出去了嗎？」她點點頭。「你自己有沒有抄過一遍？」她看看我，又點點頭。

午休時我被點名到教職員休息室去。曹大文也在，臉紅得厲害。鍾老師拿著一封信，問我說：「這封信是寫給你的，你知道嗎？」

我搖頭。

「裏面提到你寫給他的信——是你先寫給他的？」

我搖頭。

「那他為什麼會回信給你？」

「我沒有寫信給他，我發誓。」

鍾老師被她的堅決語氣嚇到了。轉頭問曹大文：「那你收到的信是誰寫給你的啊？」

「我不知道。」

「不知道怎麼回信給王玉彩？」

「……我認出她的字。」

鍾老師看了玉彩一眼。

「把信交給老師。」

曹大文囁嚅：「我看完就撕掉了。」

鍾老師沉吟一會。「你最好交出來，我不想搜書包。不然這件事完全是你一個人做的，至少一個大過。」她多麼希望這個自作多情的討厭鬼再英雄氣概一點。然而她的信放學前就到了鍾老師手中。

知道小蕙追求的對象竟然是曹大文後我便無意再多加追問，這封信一下筆便已失焦。我堅稱：「曹大文收到的信，絕對不是我寫的。」希望鍾老師能洞覺暗示，讀出信中真正的意向。如果所有證據都指明我是原本的書寫者，那麼真正的收件人必然是他，他定能感受到那些熟悉的密碼對他的迫切呼求。而小蕙是永遠豁免了：只要不是陳勝中收到這封信，裏面就不可能含帶絲毫將她牽扯進去的訊息。除非她自願說明實情。

而這是虛妄的。既然一開始她就瞞騙了我，必然會一直瞞騙下去。她沒有勇氣承認那是她的信，就像她雖懷有強烈的愛意，卻不敢出示自己的筆跡一樣。我終於明白，她從頭到尾都是缺乏鑑賞力的，她只是要我的筆跡，而非我的詞句，如果我允許，我想她甚至寧可自己寫一封信叫我替她謄抄投遞。

我不確定鍾老師究竟讀懂那封信沒有。對這個他一向寵愛的學生，他的處置幾乎可以看成妒恨。這種反應唯有在一種情況下才可能發生：那就是對我平日作文的言外之意他早已了然於心，但這封被查獲的信卻沒受到同等的看待。他一定是將我給男同學寫信視為對他的不忠，才會叫我一連幾天站在教室後方上課，不承認自己的罪行，就不准回到座位。他為什麼不乾脆記我的過呢？他為什麼不乾脆給我的操行零分呢？我想他是受傷了。只要知道這一點，知道他多麼在意，我哪怕站多麼久呢？

站在垃圾桶旁邊，遠遠的講台上，老師的人變小了，相形之下，黑板頂端褪了色的國父遺像顯得很大。我身後傳來隔壁班的講課聲、老師發考卷的聲音。當鍾老師叫我的時候，我還以為隔壁班的考卷怎麼發到我了呢。

罰站的第一天，小蕙走到我身旁，半天才說：「對不起。」我笑一笑，說：「別再說了，你要兩個人都受罰嗎？」她以為我在記恨，其實我只是悲傷。她明瞭曹大文喜歡的是我之後，會否心懷嫉妒，我根本不在乎。但這種事既無法問清，便無可宣慰。我們之間的交誼原本就不是靠語言溝通，如今也無從靠語言來辯解。相同的頻道一經錯開，若雙方沒有主動尋找默契的心意，豈是那麼容易重新調在一起？

鍾老師也一定以為我在怨憤，甚至別的老師都去求情，他還不肯取消罰則。他這樣嚴厲地對待這個小女孩，卻不知道她心中盈滿解脫的快慰。她發現自己竟已原諒他了。長久以來對於虧欠他一封信的愧疚，一天天得到了補償——通過原諒。鍾老師錯誤的判斷、不公的處置，正好給了她一個原諒他的機會，讓她的愧疚感化為無形。這個機會來得這麼恰巧，天衣無縫，他永遠不會明白他做錯了，當然也永遠不會覺察她的原諒，更無從追究起她的愧疚。一切就在悄無聲息中發生，又消失了，跟事件的真相全然不同。

他不知道我原來可以原諒他，我的原諒代表我的忠誠，然而隱瞞著主人的忠誠豈不等於是背叛？事情的發生，是因為照顧我和被我照顧的人，聯手背叛了我；而我背叛他們的方式，卻是徹底的忠誠。

從此，這件事和曹大文無關了，雖然我曉得了他一直暗戀著我。跟其他人也無關了。它只在我心中完成，死亡，並在死亡後緩緩持續著呼吸。

我並不是刻意不理會任何人，只是全然無法傳達如此深刻而完美的心境。我也不再用再擔心說話課了，如今我只消遠遠地站在教室後頭，再也沒有人會叫我上台了。

爸爸拿著我的月考考卷來學校質詢。鍾老師說，沒辦法呀，這孩子完全不聽課，也不念書。怎麼會這樣呢？因為：一封封信吧，她給班上男生寫了一封信，被查出來，就再也不說話了。信上到底寫些什麼？也沒什麼，寫教室裏的光呀，每天和他在同一間教室上課卻彼此不說話的感覺呀，一些幻想的東西，也沒什麼。那老師處罰了她嗎？也不過罰罰站嘛，她不承認，有什麼法子呢？本來是好孩子，規規矩矩的。她寫信給哪個男生？影響功課的話，調到隔壁班好了。

我跟其他老師也談過，沒有人願意收啊，她現在已經是……已經是問題兒童了。

爸爸暴跳如雷。你們有問題我女兒有問題？寫封信有什麼大不了的？這學校我們不唸了，走！

爸爸，你不知道。我不能走，走了，就會有怨恨了。

爸爸替我請了一個禮拜病假。我沒有生病。我常走到巷口尋找那練習鋼琴的聲音，卻一無所獲。我聽見另一首鋼琴曲，通過粗糙的喇叭，依然動人。那是垃圾車播揚的旋律，我跟在車後面走了好久，惡臭不斷襲來，卻阻遏不了那甜美音樂帶給我的神往。

有一天我發覺自己浮在半空中，我在游泳，我在空中划著手臂，還換氣，爸爸媽媽、鄰居、同學、和鍾老師都擠在下面看我，他們在一所教室裏。我叫他們，游啊！你們怎麼不會？好久以後，我才明白自己下不來了，開始流汗，開始恐慌，我知道了，這一定是夢。我狠狠地醒了過來。還好，我不會飛。

我突然了解如果長生不老會是多麼恐怖。就像在寫一份考卷，永遠不用交卷。就像到同學家聊天，可以永遠不回家，就這麼一百年、兩百年地聊下去……沒有人來告訴你：已經結束了。沒有否定，肯定的意義也失重了。

回想起來，自己一直是看得見那個結束的。也許是從第一次遠離巷口、聽不到琴音開始，我就強烈感覺到一切在未結束之前有多麼可貴。那是天時、地利、人和造就的無可取代的「現在」。

會夢見教堂，一定是因為我被帶去參加堂哥的婚禮，教會中所有的證詞都用台語，莊重有禮，和學校男生愛說的粗口截然不同。牧師講話時，我翻開程序表對照，他正在唸的是：「……愛是不嫉妒，愛是不自誇，不張狂，不作害羞的事，不求自己的益處，不輕易發怒，不計算人的惡，不喜歡不義……」我驚愕極了。也許驚愕只是基於了解：愛竟然要從這麼多否定中誕生。

回到學校的第二天，爸爸來辦轉學手續。訓導處廣播我的名字，叫我立刻收拾書包到辦公室去。訓導處怎麼這麼粗暴呢？我們還在上課呀。而且上的是我始終抗拒的說話課，這結局太狼狽了。鍾老師說：「各位同學，我們暫時中斷一下。王玉彩因為搬家的關係，已經辦了轉學，現在是在我們班上的最後一堂課了。玉彩，我們知道你害羞，可是臨走前，跟大家說一聲再見，好嗎？」

我背起書包。

走上講台。

轉身。

眼前一片空茫。我看不清小蕙，曹大文，陳勝中，或是班上的任何一位同學，他們都在哭。我抬頭，直直盯著後牆上的蔣總統頭像，怎麼了？他也淚眼模糊。

我說不出再見，再見是多麼草率的字眼。我說不出話來，因為秩序一向要求我們禁聲，於是我用沉默來保衛真誠。老師，不要心急，也許有一天我會走到您面前，說出我的想法。那一定不是學會使用盲目大膽的話語，而是找到了真正合適、準確的態度和言辭。

這樣唸完當初給鍾老師的第一封信，就全無罣礙了。不嫉妒，不害羞，不輕易發怒，不計算人的惡，不求自己的益處。凡事包容，凡事相信，凡事盼望，凡事忍耐……在這以前，我還不了解我愛您，現在我確定無疑了，老師。

同學和老師都又驚訝又安靜，我才發現自己不哭了，於是，我輕鬆地說了再見，走出教室。

我們沒有搬家。爸爸把我送去唸阿姨家附近的小學，反正只剩一年就可以回來升國中了。在去阿姨家的火車上，爸爸反覆叮嚀，到了新環境要有禮貌，要多認識同學，課業不要鬆懈……他的話被火車內的廣播打斷了：

「九點整。各位旅客，我們敬愛的總統 蔣公的靈柩今天早上將要從國父紀念館移往慈湖，請大家共同默哀一分鐘。」

長長的靜默中，火車開始前進了。

「各位旅客，本次自強號列車從松山開往高雄，沿途停靠站：板橋、桃園、中壢、新竹、苗栗、豐原、台中、彰化、斗六、嘉義、新營、台南、終點站高雄，歡迎您的乘坐。本列車下一個停靠站是板橋。」接著，又用台語把這番話播送一遍。

有好多地方我沒去過，我問爸爸：「我們要去哪裏？」

「板橋。」

我有点失望。「還有多遠？」

爸爸拉起我的手往車門走。原來在廣播說著話的時間，下一站已經到了。」



## 短篇小說

劉叔慧

民國五十八年生

輔大中文系畢業

淡江大學中文研究所肄業

曾任／

(漢聲雜誌) 文編

現職／

(歷史月刊) 編輯



# 仲夏之死

短篇小說組第二名 劉叔慧

是我發現阿皮的屍體，上個月中的一個清晨。這半年來和阿皮雖不交一語，但每天黃昏仍刻意走過阿皮的窗前，大半時間他都不在，晚上他才一盞昏燈看大半夜的書。幾天前我發現阿皮住處窗口的鐵線蕨整盆的萎死了，心裡便一直惴惴不安，阿皮是個一絲不苟的人，他很可能忘了吃飯不會忘了給他養的植物澆水施肥。那天，我不會忘的，那天我反常的早起，沒有梳洗就出門吃一個鮭魚三明治和牛奶，學校裡稀稀落落的幾個人，我蓬著頭彷彿還沒有醒全，連夢都還盤旋在腦際：一路迢迢的去山上，莽莽的叢林裡潛伏著獸一直一直要撲出來，阿皮緊緊攥著我的衣角催促我回去，我死命拖著他更往裡去，愈行愈幽黯，阿皮汗溼的手牢牢握著我，一個冒險的夢。很想告訴阿皮，就像以前一樣，我總會把夢添油加醋說得又鹹又溼，讓阿皮聽得臉皮幾乎滲出血來。一口一口咬著三明治決定不去上課去看阿皮，那盆萎死的鐵線蕨一直在我眼前晃來晃去。

萎掉的鐵線蕨像一條條黃色的長舌頭，我撩開枯黃的舌頭試探的喊阿皮，喂，在不在啊阿皮，應一聲好不好。阿皮不外宿且晏起，此時必要在家的，我一聲一聲的叫他，後來竟有哀音，我知道，真的有預感阿皮死了，我從窗口爬進去，阿皮端正正的躺在床上，兩個眼睛烏洞洞的，白色的蛆一簇一簇的開在阿皮的身上臉上，我太驚駭，冷汗一股一股的冒出來，阿皮，我輕輕喚他，阿皮阿皮。一隻球鞋在床下，一隻穿在腳上，郁婷送的加菲貓馬克杯裡半杯咖啡爬滿螞蟻，桌上攤著紀德的《窄門》，椅子沒有靠上，椅背上披著一件襯衫，我彷彿仍可看見阿皮昨夜迴旋走動的身影。我呆呆的站著沒有淚也沒有悲傷，只覺得是假的一場戲，像沒有做完的夢掙破夢和現實的邊界突兀的發生在現實裡，我



只能呆呆的等它自動消失，像每一次噩夢醒來之後的駭笑，怎麼會以為是真，怎麼會。

後來，後來關於阿皮的死因有很多版本，有人說他是心臟病猝死的，有人說他前幾天就不大對，不說也不笑，可能是自殺，有人說是腦血管破裂，有人說，可是我只知道阿皮死了，任何確切的死的原因已不重要，他死了，再也不會說話不會生氣。我捧回那盆鐵線蕨每天澆水，書上說鐵線蕨喜歡水可是不喜歡潮溼，所以要勤澆水可是不能底下墊盤子，它喜歡太陽，我便把窗口最向陽的位置給它，每天我總忍不住輕輕撥開土看一下它，還有沒有活著的可能，盆裡悄悄的長了一些綠綠的小東西，可能是什麼豆類植物，青青的小嫩苗教人不忍拔它，我哀哀求告鐵線蕨的復活。

告別式在一個酷熱的午後舉行。汨汨的汗從額際頭皮四處漫流，以致當台上那個感性的有著一個超大腦袋的教授幾乎聲淚俱下的敘述阿皮的生平事蹟，滿場男女一片唏噓我也眼眶燥熱淚光閃爍的同時，仍疑心是汗水的刺激。我掏出面紙拭去令人焦灼的潮溼，很狼狽。阿皮在前面一個勁憨憨的笑，像他每次做了什麼不該做的事時那種靦腆的笑。我死命的瞪著他，想把他瞪活轉來，半年前阿皮還搖著拳頭紅著眼睛怒聲的和我吵架，你應該善待她，愛情可不遊戲，它是兩個人的生命的互動，是靈魂在打交道，你不能漫不經心的當是在玩玩，如果你沒有愛的力量，不要勉強嘛。他站在我的面前像跳針的唱片反覆說著差不多的話，傷痕累累滿身躁熱的我對他聲嘶力竭的態度覺得反感也覺得可笑，我拭去嘴角的血跡站起身，非常認真的告訴他，阿皮，你活得太嚴肅了，何必呢，郁婷知道我是個什麼樣的人，你不要操太多心，幹嘛和自己過不去，你要搞你的道德重整運動我沒意見，你別干涉我的生活方式我警告你。再好的朋友也一樣，各，過，各，的。

敵敵的教堂裡一列列坐著來送阿皮的人，信仰基督的阿皮終於與主同在，我乖順的跟著上頭的牧師誦唸經文。

我雖然汗過死蔭的幽谷，也不怕遭害，因為你與我同在，你的杖你的竿都安慰我。在我敵人面前，你為我擺設筵席，你用油膏了我的頭，使我的福杯滿溢……。

想著每一次阿皮極力壓抑他的情緒向我傳福音，每每被我惡意玩笑的態度打敗，我很漫不經意的和他說過好幾次，我覺得信上帝是對待生命最簡單和最偷懶的方法，是啊，有個主在那兒，你只要信祂讚美祂便可得喜樂永生，我是不想那麼簡單的解決生命的問題。阿皮急急的解釋信仰不是一樁交易，你給上帝讚美，祂給你永生，不是不是的，信仰讓生命在上帝存在的前提下得以完整而不致沒有方向，真的，你不覺得現代人愈來愈分裂了，活著好像不為什麼，可是主教我們要在現世裡努力做工……我看著阿皮漲紅臉口齒不清的模樣忍不住發笑，阿皮太不是個傳道的人才，每每碰到要緊時刻便語無倫次。

照片上的阿皮笑得一圈和氣，襯衫的扣子總是扣到最上面一個，身上的衣服永遠平整乾淨，臉上長著幾顆永不消失的青春痘，但看來並不礙眼，厚厚的唇搭配他方正的臉龐有幾分喜感，我的眼淚不爭氣的湧上來，牧師的唸經聲像外面遠遠的蟬噪，嗡嗡而沒有意義，我咬著牙低下頭眼淚鼻涕縱流，媽的阿皮，我真的真的捨不得他。嘩嘩的淚像打開的水龍頭，如果，如果阿皮看到我現在這個樣子，一定詫異的張著嘴，訥訥的說，啊，別哭別哭，你是我崇拜的酷哥呢。張

惶失措的阿皮在我模糊的淚眼裡搖晃，我索性放聲大嚎，教堂裡冰涼哀傷的氣氛被我突兀粗野的哭聲敲碎了，阿皮的笑仍是一團和氣，阿皮阿皮，我大聲叫他的名字。

從郁婷出現的那一刻起，我和阿皮貌似不搭軌而其實死忠的友情就受到莫大的考驗，郁婷是阿皮圈契裡的姐妹，小大一，南部上來的的女孩，長得一副聖女貞德的樣子，這是我第一次見到郁婷時說的，阿皮為此大大的不高興，他覺得我的想法很猥褻，我覺得他簡直天才，說一個女人長得像聖女貞德竟涉及猥褻，我當時啪的摔下手裡的書，馬克思、盧卡奇、卡爾威諾跌了一地，說，阿皮你是不是愛上那個小瓜呆。惡狠狠的挑釁的語氣一下子讓阿皮楞在當場，他大約想不到我竟如是準確而直接的道破他的心思，那天是大冷冬天，宿舍裡冷得像冰窟，他巨大的汗珠一顆一顆從額際流下來，徒勞的解釋說，不是你想的那回事，她從南部上來讀書，一個人孤孤單單的沒有人照顧，我是學長當然得多多關心她；羞怯的阿皮長到二十二歲連女人的手都沒有拉過，承認喜歡一個女人對他而言竟如此困難，我惡戲般的看著他努力掩飾他的感情，漲紅的臉滿汗的臉，一個惡意的念頭突然冒生在我的心裡，我說，這可是你說的，那我要去追郁婷囉。阿皮的臉一下子變得蒼白，眼神茫茫的，剛才掙扎著的手廢然的放下來，是嗎，你是認真的嗎，他彷彿自言自語的說。

白色的襯衫和寬寬的牛仔褲幾乎是阿皮的制服，一個棉布的大包包永遠塞得滿滿的，扛著一堆書，遠遠看著阿皮總覺得他像一隻辛勤的駱駝，他整天都忙，除了啃讀他滿滿佔了宿舍三分之二空間的書之外，他還是團契的老大哥，每天總有些面帶愁容的男男女女來向他訴說信仰的生活的小紛小難，而永不疲倦的阿皮竟也樂在其中的甘於他垃圾筒的工作，我身為他從小一起長大且同住一室的朋友實在佩服他的熱情和精力，對他而言，生活便在他的工作中，對主的對朋友的對功課的，他認真的一塌糊塗的生活態度讓我很不以為然，尤其人際之間再怎麼樣親愛總不免傾軋爭執，看他每每受傷憂鬱我總沒有任何同情，活該，這個世界，該和所有人事物都保持距離的，偏有阿皮這種不知分寸的人。可是，可是我實在喜歡阿皮，真的，雖然我總是衝撞他。阿皮喜歡的端康成，近乎執迷的崇拜，對那些老而沒有刺激的文人我是不感興趣的，我喜歡有想像力和顛覆性的作品，像卡爾威諾或巴赫汀，一把利剪嚓嚓把世界剪得完全不成樣，你得憑藉超人的想像力重新拼湊，一個字一個句子都像等著你的紅筆劃上線的警句格言，可是你若是真的拿枝紅筆劃上線，哈，你就上當了。阿皮則完全服膺人的世界是一個永恆美麗的整體，像川端的青春與哀愁，朦朧而絕對可以理解。

對於阿皮的情懷我雖不認同但絕對可以接受，記得第一次看川端的《伊豆的舞孃》拍成的電影，心裡好震動因為我熟識的朋友便在裡面，山口百惠和三浦友和主演，除了阿皮絕對不及三浦友和的英俊之外，那種對乾淨的青春的耽美完全便是阿皮，碼頭上山口百惠努力搖著白色的手絹，靜靜的海上遠去的船，三浦友和沈鬱的眼睛裡面是對美的毀壞的預知和不忍，隔著遙遙的海彼此張望而深知再也不得重逢的美和青春，是啊，是阿皮耽美而執著的心。我的老朋友阿皮，一個老好人，而他素日謙恭恭儉的模樣卻總讓我聯想起昆德拉《笑忘書》裡的好人雨果，優秀而猥瑣，有一陣子我甚至為著三浦友和和好人雨果的不能協調的形象而拒絕和阿皮說話長達一個月。

而郁婷是阿皮心裡夢寐已久的山口百惠，長長直直的頭髮柔順的披在肩上，眯眯的眼睛總是溫柔的笑著，喜歡穿白色的衣服，和阿皮一樣崇拜川端康成，每次她來找阿皮總會帶一小把瑪格麗特，這也是她和阿皮共同喜歡的花，真受不

了，有時阿皮不在，她會拘謹的站在門口有些不知所措的訥訥的問，那，那他什麼時候會回來？我逗她，有什麼事，我可以幫妳啊，進來坐一下嘛，每次來都找阿皮，妳好偏心喔。她漲紅了臉頭低得快碰到領口，聲如細蚊文不對題的說，我晚點再來好了，不好意思打擾你。天啊，她和阿皮真是一個世界裡的人，就像山口百惠和三浦友和，好像他們和別人搭配怎麼都不搭軌，只有他們兩個人才是同一個銀幕裡的人。所以我發現我有意無意的挑逗竟讓郁婷開始迷惑的時候，我有一種強烈的荒謬感，好像，好像山口百惠愛上麥克傑克森，夠扯吧。

走出教堂，陰鬱的天空彷彿正蘊釀一個大陰謀，該要下雨了吧，教堂外的馬路流動著一波一波的人車，沒人理我，剛才我的失態好像冒犯了所有人。郁婷走在人流的末端，像一隻無助的小白鴿，在污濁蒼茫的城市裡，一隻小白鴿就像一篇文章裡沒有太大意義的點符號，可有可無，我看著她向我怯怯的走來，素白的洋裝腰際打了一個蝴蝶結，她腫腫的眼睛裡寫滿了憂鬱，我很悲傷，可是我真的受不了郁婷可憐兮兮的模樣，那好像是一種拙劣的模仿，每天電視上影片、廣告都是這種對生活和人情的拙劣模仿，一個接一個煽情的扭曲的哭泣的大特寫，強逼著觀眾去觀看，你看你看好慘好慘啊，我恨死這種廉價的模仿，所以當郁婷紅腫悲慘的臉靠近我的時候，我冷酷的轉身離去。給我一點空間拜託妳。我無聲的向郁婷說。雖然我知道如果阿皮可以預知死亡可以交代遺言的話，他一定，一定是求我好好善待郁婷。阿門，純潔善良的阿皮，願他的主好好疼愛他，他實在是個好門徒，雖然我一點也不信什麼上帝，但在阿皮告別式結束之後的這個黃昏，我非常希望真的有一個上帝，長鬍子雪白的翅膀和一個金黃色的光圈，一臉溫柔的笑告訴阿皮他的工作已了，可以安心在天堂過日子。真的，我衷心的期望，如果死後的阿皮發現根本沒有什麼天堂地獄只有毀滅，死亡是什麼都沒有，一切到此為止，可憐的阿皮會多麼失望啊。我踩著坑坑疤疤的路一直一直想著阿皮。

果然，才一忽兒時間暴雨如瀑的落下，我沒帶傘，酷熱的夏日大雨讓人身體清涼，我沒目的的走著，想像是以以前唸高中時無數次和阿皮的黃昏散步，蠢笨的大盤帽底下兩張無聊的找不到生活方向的臉，阿皮總喜歡反覆的說他的志願，我要做一個好牧師，讓所有人都知道生命的喜樂。阿皮莊嚴的說。我咬著半截香煙一邊聽他的志願一邊貪婪的看街上來來去去包裹著世間最大秘密的女人的身體，好漫長而無聊的黃昏的青春，我走膩了便一屁股坐在馬路邊的紅磚道上，阿皮遲疑著不知要不要和我一樣，左顧右盼然後扭扭捏捏的坐下，台北街頭沒有夕陽，濁濁的紅霞在高大林立的建築群中微弱的燦爛著，阿皮總絮絮叨叨的又談起他以後要做這個做那個，真搞不懂他怎麼會對未來充滿期待，我早早就不要什麼了，只有女人，唉，那是我唯一渴望理解的秘密。我長長的嘆一口氣說，阿皮你會不會夢遺，阿皮漲紅著臉一句話也說不出口。這是中止他的絮叨的最佳方法。

一屁股坐在溼漉漉的紅磚道上，身邊沒有阿皮，只有一些不相干的來來去去神色倉皇的人，我試著點燃半溼的香煙，媽的，連打火機也和我過不去，大雨裡呆坐著，一隻流浪狗友善的在我身邊磨磨蹭蹭，牠大概很高興有一個同類和牠一樣大雨裡無家可歸。這隻有著一雙溫和謙卑的眼睛的土狗，身上的毛已癩了一大半，一隻腳是跛的，整個的是一隻毫不令人喜愛同情的狗，不會有人在雨夜看牠而充滿愛心的撿牠回去或給牠一點食物，不會的，只會嫌惡的避開牠，同時大罵台北市長只會想些養狗稅的餽點子，妨礙觀瞻的垃圾狗卻任牠四處冶遊。我和這隻醜狗很有默契的對視著，我在

牠的眼睛裡讀到這個城市的故事。卡爾諾筆下的法卓達，兩座彼此映照的雙子城，其中一座城市的影像總在另一個城市顯現，但它們並不對等就像鏡子內外的事物價值並不相當，「兩座法卓達為彼此而存活，它們的眼睛互相鎖定，但是它們之間沒有情愛。」卡爾威諾如是說，而整個台北的故事顯象在一隻流浪狗的眼睛裡，沒有人發現流浪狗存在的寓言性質，就像沒有人能瞭解阿皮，他一心向上的生命和這個流浪狗的漫無目的是多麼彼此傾軋的對立。整個世界都和流浪狗站在一起，他們一致的漫無目的嘲弄著阿皮的太過嚴肅。

和阿皮的決裂發生在去年冬天，耶誕夜當天（天知道不信上帝的我過那門子的耶誕節）我邀郁婷去散步，這個信仰堅定的小聖女竟然放棄教會的聚會和我在校園裡遊盪，阿皮在聖潔的獨光裡唱著聖歌一邊焦急的猜測郁婷為什麼沒有來的同時，我握住郁婷冰冷的小手唱 *Beind a Carlisle* 的 *Summer Rain* 給她聽，並告訴她這個女人的這個 *Runaway Horse* 專輯每首歌都彷彿可以看到一個談戀愛談得樂斃了的女人扭著屁股在唱歌。她說她不大喜歡西洋音樂可是很喜歡聽我唱，我便更加志得意滿的唱了一夜，像一隻發情求愛的公狗，完全忘了阿皮的存在。郁婷像一隻純白的鴿子，就該養在家裡的頂樓上，每天黃昏去逗弄一下然後放出去飛一飛，時間到了就會自己回來。也許那個迷人的冬夜太有情調了，郁婷仰望我的小小的臉龐彷彿煥發著一種異樣的光彩，我俯下頭吻了她，當她的唇在我猛烈激渴的攻擊下徐徐的顫慄的開展時，我知道我錯了，大大的錯了。一個牢不可破的愛情因我的吻在她的心裡被證實了。事後三天阿皮慘然對我說，好對她，郁婷是個非常好的女孩子，真的，你很幸運。我更確定我完了。以致當我某天帶個小騾貨回宿舍過夜而阿皮恰好回來撞見，他瘋了一樣用力的糾起我的領口給我一拳，媽的，第一次發現阿皮頗有氣力，一拳打得我嘴角流血。我還來不及還擊，他的拳頭像雨點一樣下在我的身上，阿皮聲音嘶啞的斥罵我毫無靈魂，他高聲的說你應該善待她，愛情可不是遊戲，它是兩個人的生命的互動，是靈魂在打交道，你不能漫不經心的當是玩玩，如果你沒有愛的力量，不要強嘛。我知道我觸犯的不僅是他對愛情的潔癖且是對待生命的態度問題，我實在恨死他這種過份嚴肅的情調，我說，阿皮，你活得太嚴肅了，何必呢，郁婷知道我是個什麼樣的人，你不要操太多心，幹嘛和自己過不去，你要搞你的道德重整運動我沒意見，你別干涉我的生活方式我警告你。再好的朋友也一樣，各，過，各，的。

當天晚上他悶著頭收拾行李決定搬家，累累的書運了三趟才搬完，我原先對他幾分抱愧但在他的冷漠的刺激下變成怒氣，兩個竟再不交一語，形同陌路。

雨暴下了一個多鐘頭才漸漸歇止，我渾身溼透而覺得幾分快意，那隻醜狗溫馴的伏坐在我的身邊好像我是牠的主人，我很覺感動牠沒有躲在車下避雨而陪我淋了一個多小時的雨。牠吐著舌頭一副無知熱切的模樣，我拍拍牠無毛的腦袋，拿出一根煙遞進牠的嘴裡，牠將之放在地上試探的舔一舔，大約很覺無味便仍仰頭熱切的看著我。我咬著半截溼香煙聊勝於無。台北街道給雨瀝得乾乾淨淨，天色反倒比適才亮些，鴿灰色的黃昏雨後人車不管的仍兀自行走，對街一個挽提著一朵朵赭紅色塑膠袋沉甸甸的贅在多肉的腰際的婦女步履蹣跚的走著，她多紋路的臉曲曲折折寫著不耐煩和疲憊，整個人灰澀澀的，半步遠的身後跟著一個面目分明已老的稚齡小孩，兩個人一致的不耐煩，我一路目送可歎天地不仁，死了便一切再無可能，連活得不耐煩的張致做作一下亦不可得。一台機車一個收速不及險險撞上那母子，幾秒間那

婦人反轉一臉活潑潑的怒氣，高聲斥責那個年輕的駕駛，我饒有興味的聽著遙遠那頭傳來隱隱的叫罵聲，覺得真是溫暖有情。那個老練的小孩幫母親罵人，舉手投足好不有架勢，奇怪現在的小孩長得這麼快，報紙上寫著十來歲的子孫侃侃而談根斯坦和易經，愛因斯坦不算什麼生得早一點，小小的身體裡好像裝著一個碩大無朋的腦袋，教我們虛長幾歲的人不免深慚年紀活到狗身上，忍不住回顧一下自己十來歲的時候在做什麼。而莽莽青春好像只是一蓬洩不完的精力和幻想。不知阿皮如果知道會如何說，大約喜歡不盡的說真是聰明，好文章是民族的花苞在節氣裡開折的聲音，好人兒亦是，阿皮是對什麼事都喜歡不盡的，而我，必要冷冷的在旁邊撩他一下，是呵，再好的事都教你攬到上帝的身上了。

那頭的爭端早歇，兩母子走得無影無蹤，流動著五顏六彩的霓虹燈如火如荼的點將起來，映在溼淋淋的街上是一大片一大片水汪汪的濃麗色彩，像洩開的色料盤，我餓起來連那詭麗的顏料也想吃將下去。拖起滯重的身體，溼衣服黏著身，整個人像隔了一層，連身體亦生分起來。我問那狗餓不餓，牠熱切的吐著舌頭當然是餓的，我說跟著我走，丟了可不管。

出門忘了關窗，剛才的雨大片大片的從窗口潑進來，一桌子的水跡漫漶，我一邊詛咒該死的雨一邊抖落書上的雨水，昨天收到還未拆開的郁婷的信也不能倖免的溼了，信封上紫色墨水字湮開像一張可憐的淚臉，郁婷盈盈的淚眼彷彿又在眼前，我用力甩甩頭，拿起桌上半塊沒吃完的麵包給窗下痴痴守望食物的狗朋友。屋裡堆滿了一個月沒清理的垃圾，我怡然自得的從零亂的衣堆裡找出一件比較沒有味道的換上。以前郁婷每個禮拜會來收拾一次，只要她來過，這兒就變得像她的房間而不是我，書本全部上架，衣服洗乾淨全收在櫥裡，桌椅沒一絲灰塵，窗口的花瓶插上新鮮的花，奇怪好像很多女人都會以改造男人的生活環境做為愛情的證明，我的一票朋友都在有了女朋友之後過起整潔有序的生活。每每看著郁婷嬌小的身體旋轉在我髒亂的房間裡，像童話故事裡報恩的仙女把一個貧民窟變成神仙洞府，我覺得不悅，我不喜歡這種對待關係，好像她在服侍我，可我一點不需要，更可怕的是，每每我告訴她我喜歡房間原來的樣子，她便淚眼盈盈受盡委屈的模樣，好像我拒絕的不只是她的勞動服務，而是，而是她的愛情。我喟然放棄，這不是郁婷的問題，也不是我的問題，可能是一個更大的盲目操作了千百年的機制的問題。有一陣子，我索性將自己交給她打理，冷眼旁觀她嫻熟的為我煮食買衣打掃房間，天啊，我一直一直想起我的媽媽。

躺在垃圾堆裡拆郁婷的信，才讀第一段便整個人坐正起來。

我沒有辦法再緘默下去，對阿皮的死。

這些日子以來，每天晚上我都會夢到阿皮，他總是什麼也不說悽悽的看著我，就像那天我去找他，他一開門見到是我，便流露出這樣的眼色。我們後來很激烈的爭吵，他一直勸我不要再和你在一起，他說你向來玩世不恭，我和你在一起會受傷。我告訴他我沒有辦法離開你，即使你是撒旦。阿皮是個很溫和的人，可是那天他的樣子真是嚇壞我了，我知道他對我的好，可是，可是我沒有辦法愛他，因為每次我看到他就像看到自己，你想想像和另一個自己生活在一起嗎？我想，我之所以會愛上你，恐怕也是因為你完全異於我生活裡的每一個人，可敵我一直渴求離開我的生活軌道，平整規

律充滿秩序的美感的世界，我和你在一起的那種掙扎著在破裂中重建秩序的感覺很令我著迷。可是，我們畢竟不是同一個星球的人，我知道，你知道，阿皮也知道。

那天，他一直試圖勸我迷途知返，他一直說一直說，幾近語言暴力，我惶惶的想起這一陣子以來你的冷淡，阿皮好像另一個自己，冷冷的提醒我一個一直不願面對的事實。我忽然受不了了，我大聲的叫他住口，我罵他，用很多平時我根本不可飲出口的下流話罵他，阿皮和我都楞住了，他悲傷的看著我，他說，郝婷，妳知不知道，我看見妳過得不好我自己受苦還難受。他突然捉住我，俯下頭要吻我，我用力的掙扎著推開他，他注視著坐在床上，突然瞪大眼睛搗著胸口好像快停止呼吸了，我怔怔的看著他，我想他是心臟病發了，他一直都有心臟的毛病。我看著他受苦的樣子，竟然有種快意的感覺，好像另一個我不喜歡的自己即將消失，他的身體抽動著，逐漸渙散的眼睛寫著乞憐，我冷漠的看著他，心裡一點同情也沒有。

後來，他一動也不動的躺在床上，適才的掙扎都消失了，只剩下絕對的沉靜，外頭叮叮噹噹的騎過腳踏車走過行人，隱隱的笑語人聲，我怔怔的不敢動彈，好像阿皮的房間是另一個獨自運行的世界，時間在這裡像一隻擱淺的船。我開始害怕，阿皮死了，他失去焦距的渙散雙眼瞪著天花板，我害怕極了，慌張的跑出去，把關於死亡的一切關在門內。我直接去車站買了車票回家，我不敢想像當阿皮的死被發現，我不敢想像。

如果意識的犯罪亦是犯罪，那麼阿皮是因我而死的，長久以來對自己對信仰這個世界的所有理解，原來早已分崩離析，可是我一直拒絕接受。阿皮好像另一個我自己，我希望他永遠消失，我竟然希望他永遠消失。

我永遠也沒有辦法逃脫阿皮那雙悽悽的眼睛，寫這封信給你是因為如果我再坦白說出來，我會憂鬱而死，我多麼多麼盼望在阿皮的告別式之後能看見你原諒的眼神，我是多麼盼望。

我決定要埋葬那盆鐵線蕨，它不可能復活了。我帶著它，那隻流浪狗還跟著我，一路走去阿皮最喜歡的面向新店溪的一個小坡，把鐵線蕨連著盆子埋起來，雨後的泥土溼潤而溫暖，我把手放在泥土裡良久良久，不想出土。狗兒對著溪水汪汪的叫了起來，聲音聽起來似乎有幾分喜悅。

埋妥之後一個人靜靜的抽著煙，突然想起一部只看了一半的電影（炎之舞），三浦友和演的塚治參戰死了，山口百惠演的清乃便彷彿失去魂魄，屢屢聽見塚治的呼喚而遊走在山林裡，山口百惠真是美，清澈的眼睛即使是瘋狂亦令人心折。最後殉情的一幕拍得極淒豔，站在懸崖上的清乃凝視著眼前灼灼燃燒的夕照，她的臉亦映得紅紅的，不笑不哭，整肅的赴死的貞定。然後，一雙鞋靜靜的躺在風聲獵獵的懸崖上。夕照和鞋，美極了的死亡。

一根煙和一隻狗，我一直坐到夜深才回去。



## 短篇小說

李雪華

民國四十一年生

師大國文系畢業

現職／

花蓮女中教師

曾發表

小說「痛」——中央日報

散文「恍然亦惘然」

——張老師月刊

散文「天使」——聯合報

散文「曾經」——師大校友月刊

散文「有沒有更好的食物」——聯統日報



# 太陽依舊升起

短篇小說組第三名

李雪華

「你阿爸若置在，伊萬項代誌攏嘛尊存我，伊攏講我是這隻，你咧？你和你某敢有甲我看在眼裏？出門，一輪轉就出去，敢有問一聲這個老母，有倘吃沒？」婦人伸出大拇指，顫著身說，被驀然襲上的記憶激盪得益加無法自抑：「以前我人若不爽快，你老爸滾水就捧到面頭前，藥就拿到面頭前。你咧？我飼兒，一點兒目的攏沒，無管阮生死——」

「阿爸若置在，有阿爸的問題，免講彼！」恨聲橫氣截掉婦人話的，是愠怒，困鬱的中年男子。

婦人的記憶世界被毫不留情的怒聲斬截；胸脯上下起伏得更迅速，話更破碎不成句：「我若講你老爸，你就甲我刺；我若講你某，你就叫我勿講，一句話就刺到阮喉嚨孔，阮——」，男子困頓地垂頭。

「媽，俊生的意思，是講今嘛莫講以前的代誌。目睷前伊的打算有啥麼卡要緊。」出聲的是面皮白淨，臉色清冷的女子，她住另一城鎮，爲了娘家母親日後生活的解決和弟弟債務的處理，特地回來，她柔聲企圖緩和說話的氣氛，以利問題切入核心。

「你講！你講！搭一遍你講，阮無聽？我這個做老母的，無代價做到這款，我驚的就是你不講！」

「媽！我的意思是講——不管瑞玉安怎——我不是講伊對或不對，伊是我的問題。今日，處理這項代誌，伊跟咱攏無關係——」。

「安怎和伊沒關係？今日咱會安爾，攏是伊做得來——」。

「媽，你聽我講，不管過去我這個做兒的，做起的，安怎沒路用，今日，總是受妳和這些姐妹的鼓勵，才想要面對



現實，處理債務。我今噙心肝內已經有相當的打算，這打算裏面，和瑞玉攏無關係，講卡坦白，我當做伊是廢人，老母是我的，兒是我的，以後我會改變——」。俊生在老母、姐妹重重圍剿中終於逼出一點較實在的話。

這是阿好喪夫十多年，子女各自婚嫁後，特殊的家庭聚會。出席的有大女兒春江，三女兒雪霞，小女兒文敏，和顯然是問題的製造者兒子俊生。這個聚會已進行兩個多鐘頭了，但由於情感激動，心結糾纏，互相指責，語意曖昧，突生情緒，使得話題不斷旁生支節，始終談不到要點——賣房子與否。

阿好一張口就淚流不止，語無倫次，和她的兒子未出聲即蹙額，蓄滿愠怒，一出聲就更無保留的恨聲橫氣恰成對比。三個女兒看來是站在阿好同一陣線上，她們該是維護母親的，但春江不是心急口辣以致口不擇言。就是半天不吭聲，聽到弟弟彷彿是維護弟婦的話，就盛怒地大聲斥喝打斷話頭，使話題不斷岔開扯遠。文敏理路清晰，學院派的說話方式是專科讀不畢業的哥哥所不能忍，只要她張口，俊生便以下垂的眼皮充份地表現不屑與之交談。勉強維持一點相抗局面的只有雪霞，雪霞嫁得遠，少往來，彼此還能維持一點客氣，最重要的一點，這個姐姐是俊生唯一還沒開口伸手的，面皮沒有撕破，或許可視為求援的對象。故阿好與俊生這個關鍵性的家庭會議，看似以四敵一，在俊生的心底可琢磨著：要周旋的其實只有一人。

阿好雙手扭絞著一張濕透的衛生紙，哭濛的雙眼無意識地盯著自己不自覺一直打顫的手。她曾經有美麗雙眼皮的眼睛，現在被無止無休的淚水泡腫，被眼瞼肌肉快速遮蔽的瞳孔中盛著淚光，益發看不清散坐在她身旁的兒女的表情，也聽不太清楚他們在講什麼，可是她沒忘在激動的空隙裏思想著：為什麼她的二女兒秀聰，四女兒美彩沒來？她不太清楚要她們回來做什麼，但現在除了女兒，她還有誰可依靠？

「媽，俊生講要賣厝，妳有同意沒？」出聲的仍是雪霞。嫁得遠使她有超越混亂局面的距離，也使她彷彿有了客觀講話的立場。她聲音柔和但清冷。

「不是妳們叫我安爾做？不是妳們叫我著予伊？若沒，阮要安怎？——」

「媽，不是阮叫妳安爾做，妳自己著愛決定，妳要予伊不要予伊，攏是妳要決定，無通塞予阮。厝是妳的，兒也是妳的，伊做到這地步，伊自己要負責任；但是，今嘛伊甲妳開口，要否攏看妳——」雪霞保持著免於混亂的距離。

「妳們的意思，就是叫我著予伊。我若不予伊，尹某就要死賴我，我驚伊。」

「媽，咱勿講伊。攔卡安怎講，我感覺有虧欠伊的所在，在我心內，我若甲厝賣掉，債務還掉，我就得當講：咱沒虧欠伊，彼時，要死、要離，隨在伊——」講到瑞玉，俊生不得不出聲。

「是安怎講，你虧欠伊？今天你會欠下這麼大的債務，不是伊大膽做得來？攔講，是安怎你著賣老母的厝來替你某還債？」春江一聽瑞玉的名就斥咎，她痛恨弟婦任意調唆弟弟，更痛恨弟弟訥懦。

「大膽？啥麼人做生意不大膽？若要講，我這個做夫的，共款沒盡著一絲做兒婿的責任，沒啦！我也沒像這些姐夫妹婿孝順媽媽安爾孝順阮丈人啦！媽媽也是無甲伊當做查姆兒看待啦！」俊生閃避大姐的斥責，轉身攻擊阿好的弱點。

「我著安怎甲伊看待？我甲伊看做查姆兒，伊敢有甲我當做老母？照你講，阮不就是欠伊囉？——」阿好沒提防這一

招，不及自衛，只有自下結論。

「不是安爾講啦！唉！講這沒效啦！厝算阮甲妳借，咱債務若擺還清，從頭來，阮買一間還妳，這我擺有相當的打算。講一句卡坦白，今天若不是既有困難，著免講這有的沒的。要，否，隨在妳。擱講一句卡不客氣，這是阮和老母的代誌，和妳們這些姐妹擺沒關係——」。

俊生在母姐夾七夾八的圍攻下，他也無頭蒼蠅一樣爛打亂鬧，東刺西捅，企圖殺出封口。

「啥麼沒關係？當初你阿爸置在的時候，擺是你三個姐姐在負擔，這問厝，你敢有負擔著？」阿好搶在女兒出聲前說。顯然她已毫無守住房子的本錢和意志，但她不能不先堵住兒子的嘴，以免失去邀女兒共同防衛的立場。

俊生立即一副不提阿爸不生氣，愈提愈生氣的臉色，全然沒注意其實母親已失去守屋的意志，潰亂了陣腳。宿怨自棄之心一勾即起：「阿爸置在，阿爸置在，愛講，當初你們在冤家時，摔碗摔筷，一個拿剪刀，一個拿菜刀，阮著驚到欲死，坦白甲妳講，若不是妳和阿爸安爾，我也不是這款啦！——免講這多，要，否，隨在妳，妳兒就是安爾沒路用啦——」。

阿好看著眼前這個鐵心整出，困鬱暴怒的兒子，看旁邊憤憤悻悻的女兒，憤怒、激動的波濤逐漸消退，轉而變成悲傷。

X X X

阿好的命名，是她生母把她送給人的自飾之詞：「就是要予妳好命，才甲妳送予人的。」阿好出生時，大她一歲的大哥天天哇哇大哭，阿好的生母說：「這個查姆兒佔大，會予尹阿兄不安寧。」讓兒子好養飼才是她真正的心意。

阿好小時候命倒也不壞。阿好的養父母是糖廠的小職員，沒有自己所出的孩子，倒也能真心不虧待她。在那處處都有養女第二次世界大戰末期的時代，阿好被號稱為「新婦仔王」，意即養女群中她號稱王。第一因為她不需做童養媳；第二她上日本人辦的小學受教育；第三她敢大聲頂撞她養父母；她還擁有與同學同伴來往的自由。唯一拘絆她的是：不管她多自由，她深深了解，她的婚姻由不得她。她有繼承養父母香火的義務。因此無論她與同窗同伴多愉快相處，她心中有一很清晰的聲音：妳沒有感情的自由。她學會不去問心底的感情。

阿好的丈夫阿良，是她養母親自挑的。或許那時代也談不上誰挑誰，人人只有過日子的打算。阿良出身更微寒，「生孩二歲，慈父見背，舅奪母志……」無疑就是阿良身世的寫照，只是阿良沒有祖母可依，他和他母親改嫁的拖油瓶，五歲就被趕出來自力更生。他跟阿好的養父母在同一糖廠，在卑微惡劣環境下早就練就一身生存好本領。他知道阿好這家人口簡單，兩個大人頭腦更簡單，他們的養女雖薄有悍名，但勤奮而自卑，這樣的女人容易低頭。他心理自有算盤，他涎著臉半開玩笑半認真對阿好的養母說：「阮予你們招。」

阿好阿良同年，結婚時二十歲。四年內連生三個女兒：春江、秀聰、雪霞。兩老人在前兩個孫女兒出生時還喜孜孜，到第三個孫女兒出生，就沒好臉色。阿好不迴護丈夫，但偶爾還要頂撞養父母：人是你們招的！阿好瞧不起阿良被招，可能更瞧不起自己。直到二老失望已極，惡聲氣擺在臉上，拿掃把趕他們出門，阿好才認真意識到承繼香火的重

要。在小小火車站養父母來拉搶回他們唯一行李：棉被，阿好才發覺並立在身旁打哆嗦的阿良有多寒單。

民國四十一年冬，廿五歲的阿好阿良，身無完衣地在處處是殘垣頹牆，荒煙蔓草的台北游棲。木柵、永和、疏公圳、小南門、公園、圓環……的臨時工寮，都曾是他們短暫的棲處。在工寮，阿良打零工，阿好替人洗衣煮飯；阿良走到哪裏，阿好跟到哪裏。有時阿良工作未定，阿好就先留在原處繼續爲人煮飯洗衣，等阿良工作稍定，才來拎包袱似地領她。上台北第二年，他們生下俊生，兩夫妻獲救般趕緊返鄉稟報，同時贖回抵當品地把三個女兒帶上來。

年輕的夫妻帶著四個孩子，單獨在異鄉過日子，雖仍只是隨著工寮四處游棲，但總算有了家的感覺。加上阿良、阿好都是有手藝的人，阿良學的是「細木」，舉凡櫥櫃、桌抬、窗檯……經過他的手無不端稜美麗；阿好學過洋裁，針腳踏得細密可靠，式樣裁得新穎大方，交件交得快；他們的手藝獲得肯定，生活有了著落，一家六口在台北落了根。

阿好常對子女說：「我是磨指頭皮餵你們大漢的。」阿好白天洗衣，晚上裁衣，長年深夜踩縫衣車的「軋！軋！」聲，和清晨用力刷洗衣服的「刷！刷！」聲是春江等三個居長的女孩一輩子想掩耳不聽卻拂之不去的聲音；而阿母蹲伏匍匐於大浴盆，縫衣車的衣服堆中的身影，亦是她們一生想揮掉卻揮之不去的母親形象。

阿好既有好手藝，復有高遠志氣。雖然孩子一大群，雖然三餐常不繼，但她絕不讓孩子露饑餓相、襤褸狀，她絕不容忍孩子因食而爭吵，也不容孩子邈過，她的名言是：「吃好吃壞，沒人知；穿好穿壞，人人看得到。」「窮不可恥，露窮相才可恥。」她常嚴著臉，用眼神牢抓著孩子的舉止。另外，她堅持孩子要受教育。鄰里親戚常勸她：「查姆囡仔這大陣，分一、二個子別人。要不，免予尹讀冊，你兩隻手骨敢有辦法餵？」阿好只微笑，謝絕了一切爲她善意的打算。阿好心底有她隱藏的驕傲：她要她的孩子受教育，要她的女兒們有衣穿，她一個都不予人，她要她們體體面面，像一般女孩嫁人，不要像她，再好命也是養女。

她的居前三個女兒果然個個乖巧懂事，在學校成績好，在家承下一切家事，照顧弟妹，一個帶著一個讀書，認份而自動，走到哪裏，鄰里無不稱讚艷羨。

上台北第五年，阿好他們終於有了一個較長久的落腳處，那是一個敗落大戶的家宅。他們和三輪車伕、舞女、破落大戶的無賴子弟，來台北討生活未有著落的各地人……散居同棲於這原屬同戶人家的各房各屋中。他們的廚房搭在人來人往的通道旁，洗澡間羞立在家家戶戶天天都要洗滌各色各樣衣物的井邊，那是澈底暴露各家所有生活的落腳處。

饒是如此，阿好仍端凝有志氣地帶著已增添爲五個的孩子，爲人洗衣裁衣過著勤謹的生活。

街坊婦人有時在他們吃飯時從窗外探頭，一面搖著蒲扇，一面搖著頭，不可置信地歎讚：「阿好官，妳這陣囡仔，是安怎飼的？這乖巧——」；阿良的工作伙伴常在早晨來招他一起上工，後來也常屢屢對人提及：「阿好彼陣囡仔，有夠乖，一塊銀的醬菜，五個囡仔，要帶便當，又要配早頓，一個漬桃仔就要配一個便當——」。

阿好對這樣的讚詞，矜持地笑笑，沒有附合也沒有推辭，她的孩子是她貧瘠生活的唯一外衣，也是她將來好命的希

望。唯一憾恨的是：在一連五胎中，只有一個男孩。

阿好仍不正眼多看阿良。但她有隱藏的想法：她要為阿良生一個完全屬於他的男孩。她要阿良也有一般男人得子的得意，和毫無忌憚疼縱孩子的喜悅，而不只是為她養父母盡責任而已。因此當阿良在生活稍免飢凍煎迫，即手脚發癢似地在外問花尋柳，阿好也事不關己地睜一隻眼閉一隻眼。她心裏隱約有寬宏的氣度和懵懂的憨厚；伊嘛有追求心願的自由啊；同時蒙昧地仗勢著：是伊自己要予阮招！另外有一聲音是這麼對自己說著：有這陣困仔，伊敢會行開腳？

因此當他們婚姻史上第一個第三者，坐著三輪車出現在那個原已難以隱藏，復加上人喜互相窺探彼此生活的大雜院時，阿好正洗完三大家衣服，和街坊婦人群坐在樹下，手猶不離針黹，聽說有人要找阿良，阿好頭一抬，迎上一模樣溫婉，裝束入時的麗人，阿好不及思索，手指黝黑的自己家門：「喏！就住那間！那麗人深看了一眼阿好，沒有進門，反而轉身坐原三輪車離去。」

事後，阿好說起，只淡淡地：「我也不知影伊是誰？伊是來做啥麼？」阿良則不勝悵悵：「伊有一個孩子，比俊生卡大一點，生做親像雪霞。」阿良在眾女兒已都解事的家裏，不加隱藏心裏的惆悵。眾女兒們把它當閒話一椿，不相信，也不願想像：在已經姐妹眾多的行列中，還多一個異母妹妹。

阿良的生活中沒有一件如自己意：沒有自己姓氏的男孩，沒能保有婚外情和非婚生女兒，和妻子的生活只有責任和義務。他未免牢騷：伊娘咧！我就不相信阮這世人未出脫！生甲一陣查某困仔，做白工替人飼某。好啦！若不予我生肖生，就予我七個查某困仔！若有七個查某困仔，我就來組一班戲班！

阿好和她的女兒們全不把這些話當真聽，女兒們個個功課好，壓根看不起戲班，何況她們不可能有七姐妹，她們比父母更厭惡姐妹眾多。但是她們全忘了這個被窮困、孩子、責任、義務：所纏的男子，他從不曾忘情他的戲曲生涯。

阿良在糖廠工作的時代，曾是廠裏康樂隊唱南管的小生。他們原只是廠裏休閒活動業餘的組織，卻因唱出名堂，到村裏各地演唱。阿良眼睛會說話，加上對曲文曲韻有獨到的天份，竟使糖廠這業餘的隊伍，四處引人注意，造成風靡。後因為在村莊比賽中屢屢獲捷，引起他隊眼紅，班裏重要角色一時之間被下毒倒嗓，班子才解散。阿良也就在此時和阿好養父母起衝突，上台北的。

阿良雖倒了嗓，但曲文樂調情節在腦中早已生根，他仍愛哼唱，在困窘的時候、稍免於困窘時、三杯兩杯淡酒下肚時、逢年過節時：他會或睨起眼，或閉起眼，微微搖晃身體，打著細膩的節拍，一遍又一遍地唱出他腦海裏的世界。這時他喜歡子女圍繞在他身旁，彷彿被台下的觀眾簇擁，唱得高興就不免自賞自憐起來：「阮兩歲沒老父，五歲出來牽生盲，十三歲學木匠：你娘咧，阮隻隻手骨飼你們這大陣——飼你們的錢若疊起來，比你們每一個人擱卡高，阮赤手空拳——」，這時他的子女就不捧場地一個一個溜走，不肯聽完那些他們都能倒背如流的身世經歷，更遑論去瞭解曲文中曲折的世界。

阿良沒有受教育，但是憑著國民政府接收台灣時，給民眾開設的補習班，他受三個月的漢字訓練，加上從戲文裏獲得的啓蒙，阿良能讀許多古典小說。也由於對音韻的愛好，他無師自通會唱各種歌曲，家裏因之收集許多唱片。在他稍

能顧及大小溫飽，稍免生活煎迫，他就會背著阿好帶回收音機、唱盤、唱片……在那個普遍拮据，而他家尤為寒儉的時代，他們的家永遠流洩出樂聲、歌聲，而一家七口擠著的床，床頭床底也永遠堆滿七俠五義、紅樓夢、兒女英雄傳、唐祝文周……。

阿良以小說、戲曲築起現實生活的藩籬，藩籬外的歸阿好管，藩籬內的是沒有過足的童年，和青春夢想。阿好仍一家一家替人洗衣、裁衣。沒米沒柴，阿好張羅；債主上門，阿好擋；五個孩子同時要註冊，阿好磨破手皮也籌措不齊，這時阿良會慷慨地兩手一攤：那——把收音機拿去當好了——。

二女兒秀聰是眾姐妹中對現實生活最乖覺的，也最幹練。她懂得打交道，出入當舖的事就歸她管。當舖的櫃台高高拱著，布簾低低垂著，秀聰把抵當物——或收音機、或手錶，或阿良的西裝，往高高櫃台一拱，當舖老闆伸出頭睜眼一覷，看是小孩子，懶洋洋出價，秀聰機警地抬價，再讓當舖老闆殺價，一來一往中，她盤算著扣下利息錢尚有多少餘額付註冊費，討價還價中應在什麼地方停止。這些出入當舖，接受渺視一覷的估量，以及討價還價的交易經驗，未始不是秀聰日後對自己人生自棄的潛因。

「人攏講阮阿好官好命，阮也是安爾感覺，你阿爸在生尊存我，攏講我是太帥（日語：領袖之意），啥麼攏讓我不！」阿好每當回憶起阿良，無不是這樣開頭。但她的兒女不願聽也聽不下去地個個溜走。他們的確有各自的理由不能附和，和阿好美化過的回憶。

春江、秀聰中小學成績優秀，但因懂事，解世故，初中一畢業，就投入社會幫助父母拉拔弟妹。阿好雖堅持女孩子要受教育，但日益沈重的擔子畢竟壓得人太沈，她需要助手，而且在她的思考中，能栽培所有孩子中學畢業，也算不錯了，故她沒有反對春江、秀聰的體貼。

春江第一份工作是替她的小學老師幫傭。春江在校功課好，個性溫順，受老師特別疼愛照顧，但師生一旦變成主僕，關係立刻不徇私，春江意識到屈居人下的冷感和立身社會的無可傍依。後來輾轉的工作也無非是類似下人的私人診所護士、保姆……等等，這對個性矜持的她深刻的刺傷。

秀聰由於乖覺機靈，從小就為這家庭難堪的事走奔，舉凡低聲求好的借米賒物，說謊搪塞防堵討債者，出入當舖……無一不是她出面。春江長年在外，秀聰是家裏實質的大姐，父母的爭吵，困頓無措，弟妹的照顧，甚至父親臨終前三年的臥病……無一不是她獨力照顧迴護支撐，以致蹉跎青春，耽誤婚期，最後草率嫁人，婚後生活無異是她母親的翻版，而她原也繼承著母親有志氣的血脈，因此當她凝視自己人生的不堪時，她不能不停留在被太早趕出童年的門檻。

雪霞是子女中最具阿良性格的，她亦善長於逃避。她不要像兩個姐姐體貼父母而輟學，她牢牢把握升學機會，她要過好生活，她以為她是天生該得好生活的人，她認同書本的世界，以書中尺度衡量她的父母，她無視於父母辛勞，一心想冷眼批判。她看不起以酒精和恣縱情欲來逃避現實的父親，也暗以母親日夜匍匐於衣堆的謀生方式為恥；她深恨父親沒責任感，更恨母親一味為父親所作所為抹粉擦飾的懦弱。她怨懟父母沒有為他們築起足以庇護他們的世界。

俊生則有獨特的心事。他從小為不和姐妹同姓，屢屢向不同的人解釋厭煩，他也隱約知道自己的重擔。他不明白何以父親跟他似親非親，母親對他又特別嚴厲？他從不被准許在外面多流連，他不像姐姐功課好，也不像姐姐對家事被賦與責任，只每天被盯得牢牢的，但他不知道自己要做什麼。

美彩呢？據母親的描述，她的出生是爸爸連看也不看一眼的；她生在被千盼萬盼的哥哥之後，她的名字的「彩」據說是「輕輕菜菜」的意思。三個姐姐參與了家庭早期的艱辛——至少為這家庭的歷史做了見證，母親的回憶從來就是到她即戛然而止，是一切到了她就面目模糊呢？抑向來她就是無足輕重。

就連最受寵的小妹文敏，對這家庭和兄弟姐妹也有她獨特的感受。兄弟姐妹輒大她十來歲，對她雖然傾注了大量的愛，但那不是平等的手足之情；她覺得這家庭是她父母和兄姐的，他們彼此密密相切，而她被拋得遠遠的；她這份深切的寂寞感是父母兄姐難體會的，她隱約覺得到頭來，兄姐會跑得遠遠的，自己要伴著父母老去，甚或自己未成年，父母會離去，果然她還不及了解父親，父親就在她未上高中的暑假離去。

對於逝去的阿良，春江等姐妹沒有和阿好等同的觀點，他們各自在成長中有吸取未足的匱乏，有某個階段過不去的眼睛，有夢魘般揮之不去各自的記憶，他們沒辦法附和阿好，他們認為阿好是在自我欺騙。

X X X

阿好在日後日增怨嗟的回想，不能不把這個家庭敗落的原因追溯到那年春江鬧死鬧活非嫁給慶遠不可的事上。

阿好的腦海裏，永遠存著春江白衣黑裙一派矜持的模樣。春江讀初中三年，台北市立女中的白衣黑裙天天燙得齊整端挺，背著書包出家門之前，定要在門檻上立一立，確定儀容妥當服貼，才一步一步踩蓮花地踏出家門，那種柔婉穩重沈靜的模樣，恁誰也要讚美：阿好官真會教養查某囡仔！

阿好始終難理解這樣從小就乖巧懂事，小學三年級即能升火打灶煮飯作菜給全家人吃，對弟妹指揮若定，領導有方，端莊有禮的女孩子，會中意著上大她十數歲、有妻有子、無一技之長、被家庭趕出家門的中年浪蕩漢！阿好不能相信不能接受，一手掄起木棍，一手揪住春江頭髮，拖按在地，劈頭亂打亂罵：「沒見笑！查某囡仔人，甲人有某有子的人做陣，謝世謝症，枉費子妳讀冊……」

春江直挺挺不掉淚也不求饒，在被阿好囚禁的幾天不吃也不喝，她心中有她決定對待世界的方式。春江肚子日漸隆起，阿好終於投降。

五十九年秋天，春江和慶遠結婚。冬天，阿好有了外孫女兒，矜持的春江嫁給游手好閒的慶遠，兩人結婚初期竟不比當年阿好和阿良處境好。中年的慶遠從建築小工學做起，春江捋起袖子，褪下衫裙，捲起褲腳，竟也步起阿好的後塵，跟著慶遠四處游棲，挑磚、砌水泥、種菜、養雞……無所不能，而把小孩丟給阿好撫養。

若說春江的以死逼嫁是阿好要強的人生結實的一棒，那麼阿良再度的非婚女兒臨上門則是使阿好幾乎沒頂的浪頭。阿良始終沒有中斷他的拈花惹草，阿好始終也不甚著意。她篤定相信沒人會與兒女成群的丈夫長久糾纏，「他沒那本事！」是她口頭常掛著的話；「人沒人才，錢沒錢財！」不是她不知阿良其實修眉俊目，也略有幾分文采風流，但阿

好隱藏著驕傲：我不在乎他！

春江嫁人的同年，家裏的電話日裏夜裏同一女人打進來，直挺挺毫無迂迴地指名要找阿良。阿好氣不過這樣的架式，不管她是誰，阿好的悍是不鳴則已，一鳴則驚人，她潑辣地開罵：「沒見笑查某，欠人幹，三更半暝找人的起：」阿良駝鳥地搗耳，雪霞、俊生、美彩分別在高中、初中階段，一個一個功課做不下去。

阿良有時一連幾天沒回來，阿好就失神落魄地工作無心，不是喃喃自語，就是對子女叨絮：「你阿爸是去搭位？哈麼代誌予伊未得倒返？……」

秀聰在屢屢調停無效後，早已學會不理不睬，手中像早年的母親針黹不輟，她承繼了母親的好手藝。雪霞正在高三，她天天躲在學校以唸書為名，逃避父母無止無休的爭吵。無法理解無力調理的是三個小的。

阿良一回來，也不管日裏夜裏，阿好就一箭步搶上前搜阿良口袋衣領，嘴裏夾七夾八詈罵：「你攔知影要轉來？敢著要轉來？出去呀！你出去呀！敢出去就免轉來呀……」阿良惱羞成怒，作態地掄起菜刀往自己脖子抹：「好，妳逼我，我就死予妳看……」阿好見勢，委屈感全出，順手也掠起手邊剪刀：「要死，要死做陣死！你死，你快活，沒這麼好空……」這時俊生、美彩、文敏，哭的哭，叫的叫，拉的拉：「阿爸、阿媽，你們安爾是為啥麼……」。

這些幕三天兩頭上演，秀聰雪霞等默誌著厭惡加上無以名之的羞恥感。貧窮、爭吵、厭惡、羞恥，雖像浪花擊石拍擊著這家庭，但也像潮汐漲落有時，這個家庭維持著隨時會掀起驚濤駭浪暫時的平靜。沒想到真正使阿好幾乎沒頂的浪頭還在蓄勢。

六十五年阿良因鼻咽癌過世，阿好攜帶一群除了春江外，未婚嫁的兒女，面對阿良撒手後的未了債務，和對兒女未完成的人生責任，所有的爭執頓成了煙塵。這家人由於處難有素，喪禮場面雖清冷，倒也有風過水平的浪靜。就在此時，一老一少的陌生闖入者給這家庭掀起滔天的巨浪。

「……既不是帶囡仔來分財產，既是帶伊來甲尹老爸撻香……」老婆子牽著小女孩嚶嚶著說。「妳講啥麼？誰是尹老爸？」「這囡仔已經入你們的戶口了，妳攔不知？——可憐的是囡仔，囡仔的老母本來也是要來，是阮甲伊擋——」阿好五雷轟頂，當場昏厥了過去，醒來後捶胸頓足一頭朝棺木撞去，嚎啕大哭：「死人唷！死人！你人死去攔安爾糟蹋阮——」

阿好失神智了好長一段時間，以前疑疑綽綽的，沒想到真來到眼前。阿好真真嚇住了，她沒想到嘴裏罵的真罵出人來！她更嚥不下的：以為自己是阿良的「太帥」，家裏戶口名簿什麼時候多一口人都不知道！而那小女孩跟自己外孫女差不多大，那麼那女人豈不跟自己女兒差不多大？——這些話她問不出口，沒法向人求證，卻像大石抵在心口，她也沒法迎向子女詢問的眼光，她仗勢的驕傲頓時崩塌委地，心灰喪志了好長一陣。

阿好仍是好命的，因她生性樂觀善於朝好處看。「日子總要過的……」是她經常講的話，在阿良過世數年間，他的債務（因病、因養育子女、因惡質的生活態度、因時運不濟、因長期的拈花惹草……所欠下的）他為自己帶來精神的

痛苦，都隨他的死煙塵般消逝；她的兒女也在數年間完成婚嫁，她替阿良償了許多人人生責任，她又恢復了往日的驕傲；再大的浪頭我也能頂了。

阿好在這女兒那女兒家走走，和俊生一家住。她逗弄兒孫，嘴裏不忘昔日教養子女的光榮：「你們攏不像你爸爸（媽媽），以前好乖巧！你爸爸媽媽太寵你，以前阿嬤好嚴咧——」她的兒女若聽到這話，就不滿地頂撞她：「時代不同了，勿講彼！以前若不是阮自己知曉想，老早就變歹囡仔——」一手搶過在阿好懷中的小孩，留下錯愕、張著嘴的阿好。

兒女各自成家，一家有一家教養子女、夫妻對待方式。阿好看她的女兒都太諂媚她們的丈夫，她想沒有她當年的有志氣；她看兒子又太聽太太的話，她想她當年怎麼沒有像媳婦那樣的命？她想向他們講他們的爸爸，傳授她的方法，他們都不愛聽，有時還替阿好檢討是非地指責阿好的不是：「其實阿爸也不見得完全不對，妳根本沒愛阿爸嘛！——」

「這些孩子真大膽，安爾講阮！愛，敢是放在嘴裏？」阿好心裏想，嘴巴仍講：「是呀！阮根本不知影愛不愛，阮總是想伊是你阿嬤甲意的，伊是予咱招的——」「就是嘛！妳那麼兇！本來對的，也變成不對；是妳甲阿爸推出去的嘛！——」眾子女講到阿良，不是一言不發，就是你一言我一語紛紛數落阿好的不是，堵得阿好沒話說。

阿好沒想到她最一心一意要牽成的子女，跟自己這樣沒同心。她不禁又想起丈夫，再怎樣，總是平等對吵，要不，也禮讓三分，沒想到面對長大的子女，自己卻矮了一截，各家各家兩小口，凡事自專，尤其俊生和他媳婦，最叫她興起深深感歎「兒不如夫，母不如妻」。

X X X

俊生婚後做任何事，從不跟阿好商量，工作一個一個換，轎車一、兩年一換；和瑞玉兩人又像做大事業，又像游手好閒；一會兒說要到東南亞考查市場，一會兒說要到南部學養殖，一會兒又說要到東部投資房地產，一會兒要到大陸；有時整天打扮漂漂亮亮，不是說去朋友私人別墅游泳，就是到什麼俱樂部打球跳舞。年輕人的世界，阿好沒辦法參與，只有像老媽子一樣收拾著房子、帶孫子。

七十七、八年，台灣的經濟正是強颯投機風的時候，阿好自然不知大環境的變化，更不知她的子女也有奮身投入者，她的小世界再度蘊蓄起狂風巨浪。

春江當年對婚姻的選擇，不無是報復父親喪德表示（只有她澈頭澈尾知道父親的行徑）；從小對世道冷暖過早的理解，加上婚後自食惡果的現實磨難，她的生活態度不無屈扭。她變得愛賺錢、敢花錢，對長她十餘歲，知識見解差她一大截的丈夫，她尤其相信金錢是她可靠的憑藉。

秀聰對婚姻的態度比春江更澈底的自棄，婚姻對她而言，是爲了擺脫，而非嚮往。金錢遊戲於她只是乏味人生聊以遣懷的方式。

俊生則不同，俊生有瑞玉的野心在推動。不管什麼理由，阿好的六個子女倒有一半縱身在這投機強風漩渦中。他們買賣股票、簽六合彩、玩大家樂、拜十八王公、求神問卜……家庭聚會曾幾何時，也以打牌爲主要節目。她矜持的春



江、體貼的秀聰、從不鬧事的俊生……全變了樣，阿好看這種情景，不禁回想他們小時候乖巧的模樣，更思念起阿良：當時真難爲他，兩隻手骨飼這陣困！有時偶爾玩點四色牌，自己就跟他沒完沒了地大小聲，爲的不就這些孩子嗎？如今孩子長大了，卻如此肆無忌憚地賭了起來。

俊生究竟做什麼事業，阿好實在不甚了了。誠如俊生常掛在嘴裏的話：「甲妳講，妳嘛不知……」，只見兩夫妻，瑞玉一努嘴，俊生就跟著走。四、五年之間，外面的工作都沒了，吞吞吐吐跟阿好要房契，說做土地仲介，先是要投資；又說自己要組公司，房契借他向銀行貸款……阿好沒有二話，房契、印章、身份證全交予他。後來怎麼演變到夫妻倆成天閉門拒客、不接電話、不應門；不是睡大覺，就是大打出手，帳單、貸款利息催繳單，一張一張來，阿好實在難以理解。

阿好生活已起了重大的變化，但她只有隱約的惶惑和不安，她屢屢話到舌尖，就遭到俊生煩躁粗暴的攔截：「甲妳講？沒效啦！」然而沒過幾天，就可憐巴巴：「媽，我一張票到期，妳有沒？廿萬先借我週轉。」十萬、廿萬一次一次不同的理由，最後阿好把存摺全交與他：「我總有的，攏在這；予你，我攏沒呀！」「多謝媽！我一定會還妳！一定會賺回來還妳！」拿了錢，兩夫妻飛也似地跑又不見人影。

阿好把錢給俊生，並不指望他還，但看他一拿錢，幾天沒人影，不知他究竟做什麼去，不免焦急，一見到人抓著就問：「錢提去做啥麼？我攏不知！」「錢！錢！彼一點錢可以做啥麼？在這社會，沒一點底，安怎甲人企起？」俊生煩躁地打斷阿好的焦灼叨唸，然後又是幾天的蒙頭大睡。

阿好看躺在沙發疲累橫氣的兒子，快四十歲的人，皮肉已有些鬆弛，睡著的臉部表情還殘存著賭氣。阿好嘆了口氣：這麼大的人，可以日裏夜裏睡！自己不吃不喝，也不管老母和兒子有沒得吃！阿好沒辦法，爲打發疑團不得解的心情，也爲日後生活的隱憂，只好找些手工在家做，剪成衣線頭、摺紙袋。坐在客廳兒子睡的沙發邊，阿好手不停，腦也不停，兒子不均匀的鼾息似乎困頓已極，濃眉亂髮比當年丈夫更添些暴戾之氣。

俊生的敗落比阿好想像中還快。和瑞玉兩人一人一部進口轎車很快成兩人共乘一部二手摩托車，體面光鮮的穿戴變成邋邋的市井短打；因手頭困窘，顧不得顏面地常在巷口街心一路對罵扭打回家，甚或無恥地挖兒子的撲滿。阿好沒想到她在老年還得受比當年丈夫給自己帶來的更大痛苦和精神折磨。但總是時機捉弄人吧！阿好沒想責怪兒子。

「俊生到底是在做啥麼？甲阮借錢，講一個月要錢，時間過那麼久了，也沒來交代一聲……」「哥哥把我的會仔錢拿去週轉，現在我自己要用錢……」「你困有在家沒？一筆帳來甲伊收……」女兒、親戚、認識的人、不認識的人都來找阿好，打聽之下，才知道裏二十萬，那裏三十萬……俊生似乎欠下不少錢。阿好被逼急了，不免埋怨女兒：「別人大姐牽成小弟，替伊買厝開公司的也有——」「媽！免講彼，別人才調，阮慙慢。一人一家代。俊生兩尅某，攏是受高等教育的，兩個安怎會做到安爾？阮嘛，也是一大家要顧——」阿好被女兒一搶白，頓覺頗失母親立場，強忍下「其實妳們每人扶他一把，俊生也不致——」的念頭。

「媽，妳知影哥哥甲地下錢莊借錢否？」「地下錢莊？」「地下錢莊攏是吸人血的，利息重免講；錢若還不出，黑社會的人會找來——」常被俊生伸手的文敏，稍微了解一點俊生的狀況，忍不住向阿好講利害關係。

阿好至此才了解俊生夫婦臉色何以會那麼灰敗，暴惡，也才了解的確眾女兒沒辦法救他們。然而也因此，阿好的生活增添了驚恐，夜裏電話，白天電鈴，都讓她驚悚戰慄；更怕出門迎遇每個橫眉豎目的人。她懷疑害怕每個來人是來討債，抑來索命。夜裏她不是心悸得睡不着，就是從兒子被追殺的夢境醒來。她唯一的根苗！在夢裏，她乾著喉嚨喊不出聲，在不寐的夜裏，她睜著眼巴巴瞪著門，有時等到兒子回來，她趕迎上去，卻被惡聲色彈回來。

女兒們開始輪番上陣，說來說去總是勸阿好把房子賣掉，幫俊生解決問題。她們反反覆覆的理由就是：妳只有一個兒子。阿好不吭聲，心裏可翻騰得厲害：這厝可是阮磨指頭皮一世人唯一擁有的！這厝可是我阿好一生的記錄，俊生娶某以後，敢有關心過這厝的絲毫？税金、貸款搭一項不是阮納的？生活費沒出半錢，今嘛卻來討欲賣厝！擱講，到底是欠多少錢？竟然要賣厝！

阿好反覆的心思說不明白，也不知向誰說。她忍不住又回想，俊生小時，那麼乖，男孩子，連出手跟人打架都不會！也忍不住怨媳婦：攏是瑞玉，叫伊做東做西，做沒一件成！

阿好心思懸著，直到年初一天，好不容易才上工的兒子，慌慌張張從外奔回，神色憂急地樓上樓下奔，阿好問：「啥麼代誌？」俊生哭喪著臉：「瑞玉想要自殺！」阿好被電殛似地全身發抖。

「為啥麼伊欲自殺？」阿好顫著聲問，兒子垂著頭：「瑞玉講對不起媽媽……」阿好至此始明白媳婦是以死相逼，背脊倏冷倏熱，「好！算我驚伊！」

阿好把女兒都召回來，藉此讓眾女兒表明態度。但一開始話頭就像橫岔的枝芽，不斷旁生。指責、埋怨、怪罪……阿好完全失去了主張。眾女兒立場不一，有的勸阿好放手幫俊生渡過難關；有的堅持老母要存老本；有的則說當時買這幢房子自己曾出過力；有的又說便宜了瑞玉……阿好不全明白子女們真正的意思，也摸不到子女對自己的溫情，只覺自己的世界不斷崩塌，連稍微提到共同的中心，自己一生賴以生存的支柱——阿良，他們都不留情地各以曖昧的眼神，裸露的言語徹底打擊，阿好發現她立於孤島，她努力持守著一瓦一磚皆自己雙手掙來，曾經庇護過一群孩子的房子，如今已沒什麼意義。

房子終於賣了。

俊生在簽約的當天說好說歹：「媽，厝算是我甲妳借的，以後會擱買一間還妳。」阿好看著宛如丈夫翻版的輪廓、困頓的兒子，嘆了一口氣，一言不發，在契約上蓋了章。

房子賣一千零五十萬，分四次付款。頭兩次拿了錢，俊生瑞玉一接手一轉身就不見人影，三兩天後出現，出現時仍邈邈著身，一路吵罵回來，阿好忍不住問：「錢拿去還人沒有？」媳婦依樣一語不發扭身上樓，兒子依樣惡聲氣：「妳會想還，我不會想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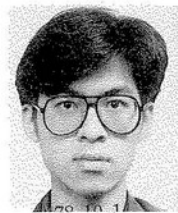
第三次取款時，阿好嚙嚙地說：「債務到底還有多少？加減嘛要留點生活……」做兒子的厭煩母親的顧慮，丟出一疊十萬。最後一次取款時，代書同時寄來限期搬離的通知，阿好著慌地看一屋子二、三十年的器具，有丈夫親手做的櫥櫃桌椅，有一箱一箱兒女成長離家留下來的東西，每一物都有阿好生活的痕跡，而今被迫要連根拔起，而兒子連下一個棲身處都還沒著落，阿好忍不住老淚縱橫。

期限的前一天晚上，俊生瑞玉十二點多到家，宣布：明天我們搬家。阿好連問搬到哪裏的機會都沒有，兩夫婦一扭又上了樓，完全無措的阿好環視屋子，也不知是悲愴還是張惶，不知要收拾不收拾，呆呆地立了一個晚上。第二天，來了一輛卡車，秋風掃落葉地一股腦地把屋裏的東西掃進卡車，來回走了八趟，房子終於一空。阿好來不及傷感或憑弔也來不及和二、三十年的鄰居道別，匆忙隨著最後一趟車離開了老巢，留下滿街滿眼問號，有憐憫、有錯愕，也有真誠關心的鄰居。

賃租之居所說是瑞玉請地理師三番兩次勘定的（他們說以前住家對他們夫婦不祥，以致有做事失敗債台高築的結果。），阿好看亂物中神索上養父母的神主牌，丈夫的神主牌，養父母、丈夫也無言地望著她。

太陽天天升起，阿好搬到新居，獨自守著終日不聞人聲的房子，似乎也有些習慣了。一家三代四口的生活沒有多大改變，兒子愠怒困窘的神色依舊，似乎也有聊以糊口的工作了。媳婦果真像廢人又像這家庭的主宰者似的活著，照樣三天兩頭演出或離家或尋死的戲碼，剛剛重新打算過正軌生活的兒子工作中常被召喚回來，唯一的孫子功課愈落愈遠只有阿嬪知道。只是阿好現在比較不驚恐了：所有的都給了，還能怎樣？同時打定主意：要死要走，我都要比你先一步！

阿好的一生是有志氣的，個性是樂觀的，現在她把希望全放在孫子。「元智啊！你功課做好未？稍等，阿嬪是會檢查嘍！」這樣大聲喊孫子做功課時，阿好的前景頓時又鋪滿了金色的陽光。她想當年她不就是這樣教養兒女的嗎？



短篇小說

何致和

民國五十六年生

文化大學英文系畢業

現職

(漢聲出版)社編輯

# 家書

短篇小說組佳作 何致和

午後三點左右，山上起了濃霧。溼漉漉的霧自山後飄來，緩緩爬上山頭，沿著小溪，從山谷的缺口闖了進來。白霧漫過山腰上的松樹，漫過山坡上初綻放的櫻花，輕輕沈降到谷底，迷茫地蓋住了溪旁一排破舊的農舍。

一扇木門開了，一個老頭兒推著一輛老爺腳踏車出來，停在門前的空地上。然後又走進屋內，來回搬出一些東西，放在腳踏車的貨架上。

這個老頭兒不大，背已微駝，大概六十出頭歲數。鄰居和認得他的人都知道喊他老李，卻不曉得他一個人在這山谷過了多少秋冬。

山上的櫻樹在一夕間，像著了火似的，開滿淺紅色的花朵。櫻花小巧成群開放著，遠遠望去，像一張張燃燒中的火傘，在這個乍暖還寒的季節裏，迸出旺盛的生命力。

冬天尚未過去，它重整殘兵敗將，狠狠發動最後一波攻勢。寒流凍落不少紅透的楓葉，冷得教人直打哆嗦。老李來回搬了幾趟，微喘著。呼出的空氣瞬間結成白霧，飄散空中，和雲霧混成一體，沈靜在山谷裡。他看了漫天大霧一眼，又走進屋內，披了一件厚重的皮夾克，戴了頂毛線帽出來。這件夾克本來是咖啡色的，但經年累月下來，整件皮衣都磨白了。不過穿在老李身上倒不覺突兀，恰如他的腳踏車和他身後的農舍般，十分符合他的年紀。

老李爬上腳踏車，踩著踏板越過溪上的小橋，上了斜坡。腳踏車前進了十幾公尺便上不去了。他下了車，緊握車把，雙腳蹬地使勁往上推。連下兩天的雨乍停，路上滿是溼軟的爛泥，他雙腳陷入泥中，膠鞋染成了黃色，褲管也賤上

點點泥斑。貨物的重量使得車輪深陷泥中，在小路上拖出一道長痕。

他費了一番功夫，才把車子推上坡頂的大路旁。這條大路通往山上，不時有汽車呼嘯而過。他踢下車架，立起腳踏車，整個人倒坐在路旁的一棵櫻樹下休息。這棵櫻樹有兩層樓高，樹幹筆直朝天指著，枝桠上結滿了初發的花蕾。他喘著氣，瞥見了樹上的櫻花。一隻粉蝶從花間飛來，在他頭上盤旋一陣後，倏然消失霧中。和往年一樣，他總是忘了注意櫻樹何時結滿花苞，總要等到滿山的櫻花都開過了之後，才曉得春天又要來了。

他看著櫻花，悅愉的情緒緩緩升了起來。霧中的山谷一片朦朧，但小溪潺潺的流水聲卻清楚可聞。這個聲音不像來自谷底，而像來自遠處的深林。老李在櫻花樹下閉上眼睛，讓不絕的水聲在耳內流動，沈靜在自然的天籟中。這是他的嗜好，他慣於聆聽遠處的聲音，尤其是在夜闌人靜，過去的記憶如夢魘般出現之時。

他在櫻樹下休息了好一陣子，睜開眼睛看見面前的腳踏車，才猛然想起自己的目的地尚未到達。他起身走到車旁，想騎上車走時，忽然感覺自己好像把什麼東西忘在家裏。

他檢視腳踏車後座貨架。鐵製的貨架上釘著一個有兩個抽屜的小木桌，桌面鋪有鋁皮，上頭擱著一個燒得焦黑的爐子，爐子上有一根門字型的鐵條，幾串未烤的香腸沈甸甸地垂著。貨架下有幾根掛鉤，掛鉤上吊著兩個洗衣粉袋，裡面塞滿了雜亂的物品。

老李拉開抽屜。裏頭只有一個裝著鏤幣的舊便當盒，以及一包壓扁的香煙。他打開一個洗衣粉袋，把裏面的東西一樣樣拿出來擺在地上，一樣樣地翻檢，卻想不起來到底忘了什麼。於是索性拿起另一個袋子，一古腦地全倒在地上。一個有缺口的陶碗、一包木炭、一台手搖式鼓風爐、大蒜、烤肉刷、圍兜、火種、醬油瓶、粗線手套、火柴、竹籤、毛巾……大大小小的東西雜亂橫陳在地上，使得櫻樹下頓時熱鬧了起來。

老李站在這些東西之間，雙臂交叉環抱胸前，一隻手托住了下額，但仍想不出自己到底忘了帶什麼。他看著地上的物品，一樣樣聯想著，試著想出自己所遺忘的東西，但仍然沒有結果。他冥冥中感到這個東西十分重要，而且十分熟悉，但就是想不起來。

他努力想著，想到頭皮整個發了麻。他伸手騷著癢，但由於毛線帽的阻隔，使他一直抓不到癢處。於是索性摘下帽子，張開五指在灰白的短髮間狠抓著。猛抓一陣之後，才長長吁了口氣，滿意地笑了笑，壓根忘了要找東西這回事。

天上開始飄下細細雨絲，幾顆雨滴落在他臉上，他才警覺起來。他已經在此耽擱太久了。他匆匆把地上的東西塞進袋內後，從胸前皮衣的口袋中掏出一只斷了錶帶的手錶。三點五十分，離山上學校下課的時間還有一個小時。

他把手錶放回懷中，無意間觸及另一邊的口袋。口袋中發出紙張的磨擦擠壓聲。他的臉色頓時沈了下來。

他把帽子戴正，抹去臉上的雨水，跨上腳踏車，向山上騎去。

層層的霧如簾幕般，擋住去路。寒風夾著雨水迎面而來，像千百根針扎進他臉上的皮膚，他感到一陣痛楚，整個臉痛苦地皺成一團。他半眯著眼睛，弓著身向前傾，用力踩著車子。遇到坡度太陡時，便下車推上一段，如此半推半騎地緩緩向山上騎去。

一輛轎車按著喇叭從後面急駛而來。他握著車把，讓到路邊。轎車濺著水花從他旁邊過去了，車內的人好奇地看了老李一眼。納悶在這樣的天氣，竟然會有個老頭兒騎腳踏車上山。

對老李而言，上山除了做生意外，好像有別的意義，只是他說不上來。以往他一天要趕多處人多的地方做生意，但是最近幾年就不肯下山了，只在下午的時候到山上的學校外面擺攤。他知道自己並不是為了賺錢而上山做生意，因為他根本不需要賣香腸的錢來糊口，他無家無累，一個人光靠政府半年一次的關餉便足以維持生活了。以前他還拼命賺錢，但是現在已經沒有這個必要了。無論如何，上山做生意對他而言，似乎已成了一種習慣。雨才下了兩天，他等不及雨停，便急著上山，似乎有一種魔力吸引著他似的。

越接近山上，越可處處看到盛開中的櫻花。隨著高度變化，在山腰上還只是一、兩株點綴山林的櫻花，到山上已成一片花海。一棵棵相連的櫻花綻放著嬌豔的花朵，讓上山的人一個個體驗到一種屬於春天的驚豔。

山上的天氣時晴時陰，反覆無常。當老李踩著腳踏車到山上時，霧已散去不少，雨也停了。這裏是一所大學的所在地，靠著這裏為數不少的學生，山上開了許多商店，形成了一個自給自足的山城。

老李把腳踏車停在公車站旁的空地上，從洗衣粉袋內掏出一條毛巾，揩去臉上的水珠。車站上等公車下山的人不多，只有幾個學生模樣的年輕人，而對街開往後山公園的站牌下則一個人也沒有。地上仍濕漉漉的，路面的積水匯成一條條的小小河流，流向路旁的陰溝。老李望了對街的站牌一眼，把綁在車上的陽傘解下撐開，傘柄插在地上，用幾條繩子穿過傘骨，綁在腳踏車旁的電線桿上，以防山風掀了陽傘。

不等他把傘綁好，空地上五、六個排班載客的計程車司機便圍了上來。

「老李，西叭喇！」

一個司機露著一嘴金牙笑著說。他留著蓬鬆的卷髮，皮膚黝黑，體型相當壯碩。這幾個司機都是老李攤子上的常客，他們圍在攤子旁，七嘴八舌地用台語夾雜著國語談笑著。

「老李，怎麼不多休息兩天，等天氣好點再上來做生意？」一個矮個子司機說。他嚼著檳榔，滿口台灣國語，腔調聽來十分有趣。

「別裝了，這兩天你不是一直抱怨：賣香腸的為什麼不來。不是嗎？」他身後的一個胖司機說，還輕輕地搥了那個矮子一拳。

「我看他是一天不玩骰子，就整天不爽快啦！」那個滿嘴金牙的司機說。一群人被他的話逗得笑了起來。

老李正點著火種，搖著鼓風爐，一邊忙著升起炭火，一邊微笑著聽司機們的談笑。但是那個金牙司機的話閃進他耳裏，使他突然想到他今天忘了帶的東西。這個東西是他做生意必備的傢伙——骰子。他把鐵鉗交到胖司機手中，要他幫忙翻動烤架上的香腸，然後便匆匆越過馬路，到對街的雜貨店買一副新的骰子。

這不是他第一次忘了帶東西，家裏已經有好幾副新舊骰子，許多做生意要用到的東西因為他的健忘，幾乎全重買過。他的健忘算是個老毛病了，從年輕時就經常粗心大意，忘東忘西。追溯當年，他倉惶從大陸過來時，父母妻女的照

片竟一張也沒有帶出來。幾十年來，這件事在他內心造成了相當大的創痛，每次的健忘都會讓他想到，他因而十分害怕任何一次的健忘。但無奈的是，他做不到。

他走進雜貨店。坐在收銀機旁的老闆戴著老花眼鏡，埋頭看報，門上的風鈴噹了一聲，才使他慢條斯理抬起頭。

「老鄉，要啥？」店老闆摘下了老花眼鏡說。他的年紀和老李相當，微禿，說話的聲音低沉而豪爽。他和老李同鄉，但過去在部隊中因單位不同而互不相識，直到退休住到山上，兩人才因同鄉和地緣的關係結為好友。

老李指了指玻璃櫃中的骰子，摸了一個十元硬幣放在老闆攤開的報紙上。

「幾天不見，你還是一樣糊塗。」他打開玻璃櫃，取出骰子放在桌上，把銅板丟進錢筒。

「對了，你和老家聯絡上了嗎？不是我說你，你做事老拖三拉四的，別人都回去好幾次了，你搞到最近才托人帶信，真是：：」

老李把骰子抓在手中，微微笑了笑，轉身逕自出了店門。

事實上，不只是這個店老闆，老李的一些朋友老早就勸他寫信回去了。但是他也不明白自己拖些什麼。

老李站在路旁，左顧右盼了一下，才小心翼翼過了馬路。

他的香腸攤上已飄出香味，粗肥多油的香腸在炭火上嗤嗤叫著。在火爐上烘手取暖的司機們早已等得不耐煩了，一個個磨拳擦掌，躍躍欲試。

老李取出陶碗，將四顆骰子隨手往碗內一丟。骰子撞著碗壁，發出清脆的聲音，在碗底跳動著還未停穩，便被一雙大手抓了起來。

「老李，好了吧？」金牙司機問，雙手不停地搓揉著骰子。

老李微微點點頭，從抽屜取出裝著鏢幣的便當盒放在攤上，然後拿起鉗子，把烤熟的香腸移到炭火較弱處。

金牙司機捲起衣袖，露出毛茸茸的手臂，以一個誇大的動作把骰子仍進碗中。「西吶喇！」他大喊。

骰子跳動了幾下，四個點數翻開了。兩個五點，一個三點，最後一個是兩點。

「操！」他狠狠向地上吐了一口檳榔汁。旁邊的司機們一陣哄笑。

老李順手撈起骰子，一提碗口便放了下去，左手翻香腸的動作沒有停過。碗底的骰子翻出兩個一點，一個六點和三個三點。

他從便當盒內取出一個鏢幣，放在攤上靠自己這邊。一輛從山下上來的公車在對街停下，車上的乘客一個個魚貫下車。老李翻動香腸，眼睛一直注視著對街。第一個下車的是個小女孩，背著書包，一下車便快步跑進巷子。在她後面的是兩個老太婆，一個提著公事包的公務員，幾個學生模樣的青年和一個裝扮入時的女郎。

「該你了，老李。」

他瞄了碗中的骰子一眼，點數合起來是十點。他漫不經心地把骰子擲下，骰子在碗中碰撞幾下，停下來翻出四個紅色一點。他再把一個鏢幣放在自己這邊。

車上的乘客下車後向四方散去，直到最後一個老頭兒下了車，公車才冒出一股黑煙，揚長而去。他掏出手錶看了一下，四點三十五分。平常這個時間站牌上已有不少等車下山的人，但今天倒有點反常，站牌那裏只有寥寥幾人。

金牙司機那裏只有兩個銀幣，但老李面前已攔了一堆。他拿起骰子，忿忿不平地直啣咕著：「真衰！」

「是老李厲害，」矮個兒司機笑著說，拍了他的背一把。「輸夠了沒，換人玩了。」

金牙轉身瞪了矮個兒一眼「不要拍我的背！拍背會衰你知道嗎？」他回頭吼道，隨即轉過來說：「全押！」

這次他把碗整個拿起來，用手擦了一下碗底，吹了一口氣，搓了搓手，表情嚴肅地丟下骰子。

四顆骰子跳動了幾下後，有三個已經停住了。兩個六點和一個兩點。剩下一個還在碗底不停地旋轉著。

「西叭喇！」圍觀的一起大聲喊著。

旋轉中的骰子停下來了，一點。眾人發出一陣爆笑。

老李拿起金牙司機面前的銀幣，丟到便當盒內。這個走了霉運的司機不情願地數了一下銀幣，掏了張百元紙鈔給老

李。老李接了過來，輕輕塞進口袋內。其實輸贏對老李而言，根本不重要，不管他輸幾次，也不會虧了香腸的本。他心裏明白的很，來他攤子打香腸的人也不是爲了要贏他的香腸，他們只是爲了要擲骰子，過過賭博的癮。

「換我了。」胖司機推開金牙，伸手抓起骰子。

賭？老李輕輕地嘆了一口氣。當年他離開大陸而沒有帶自己的老婆出來不就爲了一個賭字？他賭著在兩年之內就會打回去的，但：一晃四十多個年頭了，這個賭注未免也太大了些。

一陣強風吹過，吹得攤子的陽傘搖搖晃晃。他抬頭望望天空，黑壓壓的一群鴿子正飛越馬路上空，振翼鼓翅產生的風聲，驚落了幾片櫻花瓣墜落地面。一隻麻雀自山的一邊反方向飛入鴿群，引起鴿隊一陣騷亂。

「西叭喇！」眾人一片歡呼。他低頭一看，四顆骰子全翻出一致的六點。

他用竹籤插起香腸，一支支地遞給司機們。這些司機像孩子似的，一窩蜂地在大蒜堆裏翻檢出長得順眼的大蒜，去了皮，一口大蒜一口香腸地咬著。他們蹲在路旁的紅磚道上，彼此促狹地說著笑話，還不時用舌尖舐著香腸尾端，小心翼翼地接著香腸內滲出的油。

老李望了望車站，翻了一下木炭。燒得通紅的木炭輕輕一碰便化爲無數個小紅點。火星從爐內升起，一接觸到外頭寒冷的空氣，即變成白色的灰燼，飄散空中。在車站等車下山的人，不知何時全被公車載走了。老李拿起毛巾擦了一下手，也蹲到司機們中間，靜靜聽他們談話。

矮個兒司機拿了根煙敬他，他婉拒了。並不是他不抽煙，而是受不了夜半的乾咳。四十年的煙癮，使他的肺已逐漸惡化。他剛開始倒不在意，但是胸口越來越強烈的痛楚使他明白，自己的身體不再像以往硬朗。他對煙產生恐懼，並不是擔心自己的健康，而是害怕在半夜裏咳醒。他試著戒煙，但多年的習慣使他總戒不乾淨，只能儘量少抽而已。

在聽著司機聊天的時候，老李的眼睛還是一直注視著對街的公車站牌。這些司機都知道他有這個習慣，卻不知道爲



什麼。他們雖然充滿好奇，但是一到下課時間，他們一個個載了學生和遊客下山，所以儘管他們知道老李在等待著某件東西或某個人，但是始終沒人真看到他等到了什麼。

對於老李而言，他這一輩子幾乎都在等待中度过。黃昏的時候等待黎明，冬寒的時候等待春暖，葉落的時候等待花開，戰爭的時候等待勝利，撤退的時候等待反攻。反攻的希望破滅之後，他試著和大陸的妻女聯絡，透過香港的友人把信輾轉寄到大陸，等待著回音。

等待到底是怎樣一回事呢？老李心裏明白得很。結果是如何，他從不在乎，他只是藉著蘊含在等待中的希望，讓他好過一點罷了。

學校下課的鐘聲傳來，和平常不同的是，車站上除了幾個要下山的遊客之外，並沒有出現下課的學生。他望著對街站牌旁的櫻花出神，直到一個司機叫了他幾聲，他才驚醒過來。

「老闆，在發什麼呆？」

老李笑了笑，沒有回答。

「他在想老婆吧？」另一個司機調侃他。眾人大笑。

公車站等車的遊客漸漸多了起來，天色也慢慢昏暗。司機們停止談笑，扔掉手中香煙開始招攬客人。矮個兒司機揀到四個客人後，把車子緩緩駛出空地，經過老李身旁時，把頭鑽出窗外說：「有時候真搞不懂你，學校今天不用上課，學生都放假回家了，你還來做生意？」

老李還是笑了笑，看著他們一個個開車載了遊客下山。山上的人又漸漸稀少，霧卻隨著漸漸陰暗的天色，悄悄聚攏。櫻花在迷濛的霧中，散發著奇特的美。這美是淒迷的，隱約蘊含一絲清苦。

他回到自己的香腸攤上，扭亮了攤上的小燈，把新炭添入爐內，猛搖鼓風爐，炭火又雄雄冒起火舌。寒冷的空氣令人難受，他沒有再烤新的香腸，把雙手放在爐火上烘著。他整個身子因這冷暖的衝突，劇烈地抖動了一下。

一陣風吹起幾瓣櫻花，地面上被遺棄的大蒜皮也被風捲起，在空中飛舞著。櫻紅的花瓣是一隻隻的鳳蝶，薄如蜻蜓的蒜皮是白粉蝶。鳳蝶和著粉蝶在風中打了幾轉，一起消失在薄霧中。他望著被風吹散的櫻花和蒜皮，突然感到一陣孤獨，一陣傷痛：他不願再想下去，把視線收回到對街的站牌下。對街依然冷清，站牌下只有揮之不去的霧。

一隻瘦狗搖搖晃晃從黑暗中鑽了出來，嗅到香腸的味道，便在老李旁邊來回走著。他隨手拋下一條烤熟的香腸。瘦狗走到落在地上的香腸旁，嗅了嗅，咬了一口，然後張嘴幾口便把香腸吞進肚內，牠又回到攤子前，用一種哀求的眼神看著老李。

他看著坐在他面前的老狗。這隻狗瘦得腹部整個凹了進去，肋骨一根根浮現出來，毛也因皮膚病快掉光了，是隻人見人厭的癩皮狗。老李看著牠，心裏倒湧起幾分憐憫。他又抓起一根香腸，用力向遠處扔去。這次牠不等香腸落地，便衝了過去，叼起香腸跑到電線桿下，四處張望警戒著，然後慢慢享受佳餚。

老李安祥地看著瘦狗。要是平常，他絕不會把要賣的香腸丟給狗吃，一方面是怕客人看了不自在，另一方面是今天

根本沒有什麼客人。黃昏的山上，除了幾個縮頭縮尾，匆匆經過的路人之外，看不到什麼人影。然而，他卻沒有回家的意思。

他拉開抽屜，拿出那包織成一團的香煙。他的煙癮又犯了。他點上一根煙，在寒風中靜靜吸著。

等待？他到底等待什麼？他打心底迷惑了。老李無意中又觸及到胸前的那張紙，他把紙掏了出來，輕輕攤平。這是他等了四十年的音訊，費盡了心血才輾轉由友人手中得到的家書。當瀾漫著薄霧的山崗，因夜的來臨而更加昏暗，他的心也再度灰暗起來。

他深深吸了一口煙，腦海裏浮出了自己妻子和女兒的影像。四十年來他所保持的，仍是那個戰亂時代的印象，印象中的妻子正年輕，女兒也只有幾歲大，這個記憶並沒有因為時間的推移而衰退。他嘆了一口氣，拿著煙的手靠在嘴上忘了移開，從嘴裏吐出的煙熏得他自己的眼睛有點難受。他揉了揉眼睛，把煙屁股彈炮在地上的落葉之中，再度嘆了口氣，把信放回衣袋，他感到一股前所未有的沮喪，也許和他的等待有關。漫天大霧裏，香腸攤的小燈泡特別顯得微弱而孤獨……

「伯伯！伯伯！」一個小女孩的聲音傳來。

他不知道等了多久。聽到這聲音後，他抬起頭，四處張望著。一個繫著兩根辮子的小女孩，正橫過街向他跑來。他伸開雙臂，一把抱起女孩，讓她在自己的臂彎裏坐著，喜孜孜地用下巴的鬍根磨著小女孩幼嫩的臉頰。小女孩高興地親了他幾下，笑著說：

「伯伯，這兩天怎麼沒有來呢？人家好想你哦。」

「伯伯生病啦，伯伯快死掉了。」他逗著小女孩，欣喜之情洋溢在臉上。

「不可以，伯伯不可以死！」小女孩認真地在老李的胸前捶打著。「萍萍愛吃香腸，所以伯伯不能死！」

「萍萍，不要亂說話。」萍萍的母親說，她手中提著大包小包的東西，正笑著走過來。

「今天怎麼這麼晚才回來呢？」老李抱著小女孩問。

「哦，我接萍萍下課後，繞到超級市場買了點菜。今天是萍萍她爸爸的生日，我想做幾道菜慶祝一下，沒想到這一買便忘了時間。你看，現在都快八點了，看來晚餐要變成宵夜了。」少婦愉快地說。

「伯伯，爸爸今天生日，你一起到我們家吃飯好不好？」萍萍抱著老李的脖子說。

「謝了，伯伯還要做生意哩。」他一手抱著萍萍，一手拿起鐵鉗，在架上烘烤著香腸，揀了幾支烤得紅亮亮的香腸包了起來，塞到小女孩的懷裏。「帶回去，算是伯伯給妳爸爸的生日禮物。」「哎呀，這怎麼好意思！」少婦婉拒說。

「收起來就是了，萍萍喜歡吃這個。」老李笑著把萍萍放下來：「萍萍，該回去了。」

萍萍在老李臉上重重地親了一下，讓母親拉著她的手，邊走邊跳地朝回家的方向走了幾步，突然回過頭喊著：「伯伯，你明天還要來啲！萍萍陪你一起賣香腸。」

老李看著這對母女消失在黑暗的霧裏，心中卻存了一點溫暖的感覺。在茫茫的霧中，他似乎看到自己的老婆和幼女

出現在他的面前。但是這個幻象瞬間又破滅了：自己的妻女不是早已不在了嗎？

他怔了怔，緩緩地收起陽傘，把一些零碎的東西放進袋內。忽然間，他想了一想，又把那封信拿出來，看了一眼，丟入火紅的爐火中。信紙冒出長長的火舌，瞬間化為灰燼。他癡癡看著爐火，感到喉嚨中似乎被什麼東西哽住了。他開始咳嗽起來，半彎著腰，咳得相當厲害，整個身體劇烈的搖動起來。有如強風颳過的櫻花樹，瑟瑟顫動。

他咳著咳著，喉中一股腥熱的東西自口中湧了出來。他慌忙拿毛巾去接，卻來不及了。他抬頭四望，山上一片寧靜，霧依然靜靜地瀰漫著整座山崗。空空蕩蕩的公車站沒有半個人，只有地上一點一點的血印，如櫻花嫣紅的花瓣，於霧中綻開在冰冷的土地上。

他揩揩嘴，收拾好最後一些東西，跨上腳踏車，搖搖晃晃下山去了。



## 短篇小說

周志仁

民國五十一年生

國立師範大學國文系畢業

現職／

省立台南二中教師

曾發表／

師大文學獎短篇小說第二名

空軍藍軍藝展小說第三名

全國學生文學獎散文第四名

散文、小說散見各報紙雜誌

# 土地的皺紋

短篇小說組佳作

周志仁

1

香蕉樹在七月的陽光下枝葉婆娑的伸展著，風一來，雖然是鄉間炎燥的熱風，墨綠的葉片還是彎彎曲曲，溫柔的波浪似的搖曳著。放眼望去，半公畝大的香蕉園一片翡翠，一瓣瓣下垂的蕉葉隨風款擺，猶如村莊西邊菩薩廟供奉的千手觀音那千百隻波動起伏的手。

香蕉園位於村莊東沿兒，就在一偏三合院右手邊圍牆外。三合院座北朝南，是老式的土磚建築。這日，晌午才過後不久，尚未褪盡熱度的陽光流過香蕉樹梢，斜斜的由半掩的門縫中射進來。是三、四點鐘的時候了，日頭已微微偏西，陽光在三合院正屋大廳水泥地上亮成一框菱形。很耀眼的一個菱形，像一面迎著強光的鏡子。阿信孀踞坐在廳堂靠左的藤椅上，注視著地面上那一框鏡子，瞧著瞧著，眼便花了，猛然擰轉頭，眼珠子一陣昏暗，竟看不清坐在對面的中年人。她搖搖頭，疲倦的閉上眼睛，眼角刻鏤得十分鮮明的魚尾紋清晰的躍跳起來。

「你還是去詢問阿信吧！……我是絕不會答應的。」阿信孀堅決的說。

「問過三次了，他都說……」坐在藤椅對面的中年人吞吞吐吐說。

「不賣！……」阿信孀接口：「那你就死了這條心吧！」

「阿信嫂，這……」

中年人還想再遊說，阿信孀拉拉蓋在腿上的涼被，懶得搭理的模樣，中年人才嘆口氣，不甘願的站起身走出門去。太陽繼續西斜，映射在水泥地上的菱框越來越狹長。因為後腰有點兒冷，阿信孀將腿上的涼被拉至腰間，細粽子似的在腰間紮了一環。結結實實的一環，半絲風兒也透不進來。「什麼了不起！」她懷恨的想：「要不是貪圖你的財產，人家在台北舒舒服服，何必來鄉下受罪？哼！還以為賺了個忠厚老實的女婿呢！這裏買田地，那邊添田產，想當大地主呀！別人也還罷了，腦筋竟動上我頭上來！買我的果園，嘿，甯想！」阿信孀思忖著，忽又憶起大兒子登旺已經很久沒有匯錢回來，心裏頭不禁又有氣。「就計算得這麼清楚，」她想：「縱使我多給登財幾分錢財，還不是你自己的弟弟？他不過是年輕，貪玩而已，本性還是善良的怎麼就不給他錢用？好，你不給，我給！果園每年的收成總還有二十來萬吧。」

阿信孀坐在客廳裏動也不動的想著心事，盡是不愉快的事。愈想心頭火便愈熱，日頭都快沈下去了也不管，也不去點燈，屋裏一片黑暗。三合院的房子，庭院裏向晚工作歸來的人聲一陣緊似一陣，間斷中還夾雜著音量蹦得天高的電視機嘈雜聲，及西邊鄰居廚房裏，豬油在熱鍋中劈劈啪啪煎熬的聲響。是木林哥那個新娶的兒媳婦阿惜開始做飯了，聽說木林哥喜歡吃油炸白倉魚，阿惜大概又在炸魚吧。唉！有個兒媳婦真好。做婆婆的可以像木林嫂那樣，整天趺著木屐貼跟兒貼跟兒四處串門子尋人閒磕牙，要不就是搗著兒媳婦用乾芭蕉葉裁剪成的蒲扇在客廳裏舒舒服服打盹兒，茶來伸手，飯來張口，什麼也不用操心。誰像我……哼！也沒什麼了不得。阿信孀為自己辯護似的又想。我也有兒媳婦哪！只不過和我兒子一起住在台北而已。哪天我去台北，還不是可以要她炸條魚來孝敬我？也要是油炸的，而且要用黃魚，新鮮得嘴巴還能呼嚕呼嚕吞吐水泡的黃魚。活活的炸，炸得酥酥融融，一入口便化了……

想及兒媳婦，阿信孀就回想起去年清明節的事。登旺和他媳婦美英是清明前兩天回來的。隔日清晨六點多鐘，雖然天還祇朦朧亮而已，但往常這時候她和丈夫阿信都已吃過早飯，出門工作去了。她本以為媳婦美英會清早起來煮飯，不料左等右等，卻始終不見人影。看看時候不早了，只好自己到廚房碗了幾撮米，汲了水偷偷到屋後水溝邊兒去洗滌，卻還是讓李永慶的老婆秀花瞧見了。

「唉唷——，阿信嫂，怎麼兒子媳婦回來了，還要妳透早起來煮飯啊！」秀花唯恐左鄰右舍不知道似的尖著喉嚨說。

「年輕人貪睡，我要他們多睡會兒……」阿信孀掩飾地說，臉訕訕的。

「可是，阿信哥好像老早就起床了喔！」秀花接口說。一邊說，嘴兒一邊吟吟的笑著。

「我就是愛煮飯，怎樣？」

委屈又受辱，阿信孀憤怒得一口氣沒換上來，灰著臉說。再也顧不著米是否清洗乾淨，提著鍋子便往廚房裏走，砰一聲使勁將米攢在灶臺上。也許是吵鬧聲把兒子媳婦吵醒了，兩人一齊到廚房來。阿信孀正沒地方發洩怒火，看見他們，一個箭步撲將過去，就要破口責罵。媳婦美英嚇得躲到登旺身後，細聲說：「我們在台北都沒有煮早餐……」登旺也幫忙解釋：「起得晚啦！所以……」看他們如此低聲下氣，阿信孀剛湧上喉舌的一口怒氣，硬生生又憋回胸膛裏

去，只漲得心口滿滿的，一陣恨甚於一陣。

一陣摩托車兵乒乓的破噪音有氣無力的拖進庭院裏來，阿信孀知道是丈夫回來了，可是過了許久依然不見他進來，便扶撐藤椅把手站起來，想去門口瞧瞧。一抬腳，踢著橫在身前的茶几，几上的茶壺茶杯嘩嘩碎了一地。阿信孀這才意識到屋裡的黑黯，摸索著、蹬蹬蹭蹭走向廳門，在門扇後牆上撒亮電燈。不是很明亮的燈，只把客廳四面牆壁染上一層模模糊糊的灰色銀光。阿信孀都還沒適應昏暗後突然的光亮，即使是一點點兒的，丈夫打著赤膊已跨過門檻走進來，左腕用撕裂的襯衫布條隨便包紮著，滿是泥塵的灰黑色布面上隱隱沁著血沫。她嚇了一跳，想詢問，丈夫倒先開口了：

「傍晚時涼快，想多剪除些雜草，誰知道天色暗了，老花眼瞧不仔細，除草機撞上石塊，一震動，手鎮不住，刀口反彈回來便割傷了，還好只是……」

「爲什麼工作得這麼晚？……」

阿信孀抱怨著，幾分虛應的意味。她很清楚：農曆七月都過去大半了，不趕著點兒，龍眼一成熟，滿山滿野荆棘蔓草，怎麼去收成？

「敷藥了？」阿信孀問。

「沒有，剛止住血。」丈夫答：「這個月的農保診療單呢？」

「昨天我的腿更換石膏時用了，拿抽屜裏向木林哥借來的一萬元先湊和著用吧！」阿信孀說。

傷口並不嚴重，可是由於除草機的刀鋒銳利，雖然縫合以後並無大礙，醫生還是交待暫時不要從事粗重的工作。深夜回到家，丈夫入睡以後，阿信孀躺在床上翻來覆去就是睡不着。不由思索著：這下可好，果園再沒人管理了。登旺在台北工作不肯回來，二兒子登財嫌棄農事勞苦，熬不住，三天倒有兩天不在家。五甲大的果園，噴藥、除草、施肥，又樣樣也少不了。她和丈夫本就忙不過來，如今她跌斷了腿，阿信偏偏又在這節骨眼兒受傷，偌大的果園，繁瑣的農事，誰來做？果園無人耕作，難道真的賣給李永慶不成？不，絕不賣！即使要賣，也不賣給李永慶。她老婆那副耀武揚威的神色，瞧在眼裏，半夜睡覺都不舒服。但是……

夜涼如水，阿信孀翻轉至大半夜到底睡著了，等到一覺醒來，日頭已升得天高，光影、溫暖都曬上窗櫺來了。她起身走出房門、客廳、浴室、庭院，卻四處不見丈夫的蹤影。再一看，屋簷下的機車也不見了。阿信孀忍不住罵：「這人，怎麼又上山去了？」心中霎然又意緒翻攪。這樣勤苦操勞，從年輕時省吃儉用，攢錢就爲了買塊自己的農地。等到地買了，一棵棵果樹栽植下土，她和丈夫更是一天天日夜辛苦。現在果園開始有了收成，丈夫和自己的頭髮卻也白了，兒子不在，他們還是得折磨逐漸僵硬的老骨頭，一日一日繼續疲累下去。趕朝露、趁晚涼，清苦夠勞了一輩子，爲了什麼？爲的又是誰呢？阿信孀站在廊簷下思想著，越想心頭越是紊亂。

便這樣，丈夫阿信還是每天照常去果園工作。過了四五日，傷口是癒合了，可是裡頭化膿，手腕，整隻手臂，腫得跟牛腿一樣粗。醫師不准他再工作，阿信嬭也不願他再上山，等他晚上就寢後，便偷偷將機車鑰匙藏起來。隔日清晨，恐怕是傷口化膿，痛得睡不安穩，五更天才稍稍睜眼睡了會吧，丈夫倒是雞啼過許久才起床，天已大亮了。她聽見他翻箱倒篋的聲音，也不去理會，兀自蜷屈身體假寐。丈夫倒有些懷疑，踏近床緣來試探的問：「鑰匙呢？」眼睛直直盯住她。阿信嬭原想捏謊不曉得，話到了唇邊又改口：「別去吧！手疼。」她說。可是丈夫還是眼睜睜的凝視她，直看透她心坎裏去，她祇好招供：「在廚房角落瓦甕底下。」丈夫顧自去取鑰匙，出門。已發動摩托車，卻又熄了火，隔著牆壁在簷下淡淡的說：「放心啦！不工作，去逛逛也好。」然後才真的砰砰一路迤邐而去。阿信嬭聽見那逐漸遠去，被清晨微帶空寂意味的寧靜所淹沒的聲音。心中又是一番酸澀。

那天午飯過後，阿信嬭拄著拐杖一個人在廚房內忙碌。她早上特地麻煩阿信去市場幫她買了一份牲禮和四色水果，打算中午把牲禮煮了，下午去村子西邊觀音廟拜一拜神明。聽說那尊菩薩很靈驗，有一千隻手，法力高強。前回木林嫂為兒子添丁娶媳婦的事，也曾去參拜，現在阿信可不真的乖巧得很？木林嫂在眾人面對阿信嫌東嫌西，誰不知她背地裏是樂歪了嘴。所以，阿信嬭想，我也去燒柱香，許個願，阿信一定能早日康復。

阿信嬭從廚房忙完出來，阿信正好在她家客廳門口探頭，一看見她，便跨進門來，親切的問：「阿信嬭那裏去了？喊了三四聲都沒聽見。」阿信嬭微笑說：「廚房裏煮牲禮呵！手腳緩慢，妳看日頭都斜向簷角去了才忙完。」阿信倒唬了一跳：「煮好了麼？您腳上不方便，我下午替我婆婆裁縫一件短外套，本想裁剪完就來幫您呢！」阿信嬭聽得又是感激又是心酸，「那妳陪我去觀音廟拜拜罷！」她說。老少二人，便由阿信用朱紅色圓形的謝籃裝妥牲禮及果品，提著，阿信嬭手撐拐杖，蹣跚然往村子西邊而去。

日頭已然偏斜，又圓又紅，很有點夕陽的味道了，陽光溫融融灑在身上，映得人顏面都煥發起來。阿信嬭被太陽曬得心頭暖暖的，看看身旁微顯出少婦溫潤風韻的小媳婦兒，疼惜似的說：「阿信，結婚多久啦？該有了吧！」被不期然這麼一問，阿信一下子紅了臉，光采幻射，更顯得幾分嬌媚，靦腆的回答：「大概三個多月吧！」阿信嬭接口問：「打算查查浦仔，還是查查某仔？」阿信噙著嘴笑：「怎知道哪？不過，阮阿爸希望我生個查浦仔。」阿信嬭不信地：「木林哥？不會吧！我看他挺喜歡女孩兒啊。」阿信說：「是呀，我阿爸是喜愛女孩子乖巧。可是，阿信嬭也知道，我家有四甲果園及兩甲多的稻田，添了一個人那裏忙得過來？阿爸是想，我如果早日生個查浦仔，過幾年他老了，做不來粗活，家裏好歹也多個人手。」阿信嬭聽了直歎氣：「查查浦仔，長大了也未必會留在鄉下，到頭來，恐怕木林哥還是老牛一條，得拖車哩！」阿信看了看阿信嬭，說：「或許吧！我阿爸也說他是勞碌命，閒不住。」

去觀音廟必須經過魚肉市場。阿信嬭二人走過的時候，幾家生意清淡的攤子正在刷洗刀砧和地板，攤子上攤著幾尾鯽魚和賣刺的五花肉。鯽魚的眼珠灰白死瞪著，五花肉則被剝得零零落落，像極鋸刀刻痕下殘缺的屍體。成群的蒼蠅嗡嗡飛舞。有一家肉舖子阿信嬭時常光顧它的生意，老闆姓張，是村裏屠豬的頭等好手，人長得是虎背熊腰，是幹架的好材料。他清晨在豬灶殺豬，午後便在攤子上賣肉。他賣豬肉時價格極其阿沙力，斤兩也足，所以生意遠比附近肉攤子

好，一天宰殺一頭豬往往不夠賣，然則屠殺兩頭，卻又太多了，因此下午四、五點鐘時候，他倒常常還留在市場裏頭。阿信孀和阿惜遇見他的時候，他正和老婆金枝拌嘴。金枝寒著臉，手持掃帚掃攤位周遭的地板，嘴裏不停的嘮叨著昨晚這樣，昨晚那樣，好像昨兒晚上發生一件天塌下來的事。老闆張來福斜傾著身軀毫不在乎的倚在肉攤平檯上，冷峻視金枝不發一語，眼神清冽如水，尋不出一絲痕兒。他懶懶靠著，一面將一把刀尖略帶鋸齒狀，鋒口雪亮的屠刀哆——哆——，反覆擲向組板，屠刀筆直矗立，末梢的刀把嗡嗡然顫抖個不停。一聲哆便是一張弦，弓得人胸口都要漲裂了。赫然，他一個箭步撲向金枝，手中尖刀白光濯濯、閃映他青筋暴聳的臉，喝：「閉嘴！」短捷響亮，把經過旁邊的阿信孀都嚇一跳。阿信孀又好氣又好笑，忍不住說：「來福仔，又去賭博咯！」張來福正在氣頭上，自然也沒好聲息，脫口頂撞：「神氣，你家登財不也在那裏？」這幾日不見登財回家，阿信孀原本就懷疑他手癢又跑去賭博了，便想再問仔細。金枝這時卻撒潑起來，手中掃把一丟，囂聲驚天動地號啕：「還說沒有去賭，剛才還說沒有！……我怎麼這麼命苦啊……」阿信孀見此景況，登財的事當然不敢多問了，喚了阿惜一同快步走過市場。

既然走出市場，背後唬唬嚷嚷的聲浪阿信孀便不去理會。年歲已五十出頭，這種鄉下夫妻因為工作勞累脾氣暴躁為小事而吵鬥的事故，她早已司空見慣。這種吵架是不需要勸解的，因為吵歸吵，明天還是必須一起外出工作，人總得吃飯哪！阿信孀想及自己和丈夫數十年婚姻生活，從手無長物的租賃瓦厝，到自地自建鋼筋水泥房舍，到耕耘山坡地披星戴月的日子——一段漫長的歲月，可不也是一段爭爭吵吵的歲月？人家說，夫妻是床頭瞎吵，床尾和好嘛！阿信孀想著想著，不由笑了，額頭上、眼角旁，盡是皺紋，連皺紋也深深淺淺的笑著。「阿信孀？阿信孀？」忽然聽見阿惜呼喚她，阿信孀轉頭答應。阿惜接著說：「想什麼？傻愣愣的！觀音廟到了。」

### 3

燒完香回到家，天已黑得摸不清方向。廊簷下的摩托車還沒回來，屋裏的燈卻亮著。阿信孀心下嘀咕：「是誰？」一進門，倒聽見兩個小孩子爭著喊奶奶。原來是登旺回來了，登旺的兩個小娃兒正在客廳裏看卡通，看見她，猴兒似的蹦蹦過來，想替她提藍子。阿信孀拍拍大孫子再興的頭，說：「太重了，你提不動。爸爸呢？」再興正要回答，孫女美菊搶先說：「媽媽在廚房煮飯，爸爸去洗澡。」才說著，登旺已從浴室出來，喊了阿姆，將竹籃接過手去。阿信孀問：「怎麼有空回來？」登旺說：「這幾日工廠沒訂單，便回來看看您和阿爸。」阿信孀心中頓時計較起來：到底娘不如爹啊！我病了這許多時日，從不曾回家探望，如今才知道他父親受傷，就匆匆忙忙趕回來了。正不高興著，登旺說：「下午聽永慶叔說阿爸的手受傷，嚴不嚴重？」阿信孀疑惑地：「登財沒告訴你阿爸的手被除草機割傷嗎？」登旺說：「回來才知道的。」

忙碌了一下午，到底累了，阿信孀吃過晚飯便回房休息。睡了好一會兒，朦朧中彷彿聽見客廳裏有談話的聲音。聽不見電視機的吵鬧，她翻身看床頭的鬧鐘，原來已經過了午夜十二點。這時候，由客廳傳來丈夫的聲音，語氣十分不



悅：

「你下午聽了李永慶什麼瘋言瘋語，現在來和我爭論？」

「阿爸，不關永慶叔的事。」是兒子登旺的聲音：「你想想，阿姆的腿不方便，您又受傷，果園的工作誰做？倒不如把果園賣了……」

「不賣！」阿信嬌聽見丈夫斷然否決。

「但是，您和阿姆年紀都不小了，爲什麼還要賺這種辛苦錢？過不久台灣加入世界性經濟貿易組織 GATT，農產品更不值錢了。……登旺似乎有些焦急，口氣已失去平穩：「再說，要賺錢，台北機會多得是，苦苦守在鄉下有什麼意思？」

「我就是死守在鄉下一輩子！」丈夫怒聲斥喝。

這麼一吼，登旺倒不敢再言語了，良久，才又聽見他氣息軟弱，幾近哀求的說：

「阿爸……我的工廠需要兩百萬現金來周轉。」

客廳裏傳來椅腳磨擦地面吱吱的聲音，阿信嬌猜想是丈夫踹開座椅要回臥房了。這時又聽見登旺囁囁嚅嚅說：

「借給舅舅的八十六萬，真的要回來了嗎？」

丈夫沒有回答，他已經走進臥室裏來。阿信嬌立即閉上眼睛假裝熟睡，心頭兀自啾啾跳個不停。登旺怎麼經營工廠的，怎會虧空那麼多錢？阿信也真是，怎麼一口就拒絕呢？登旺要是有辦法，也不會回來求我們老頭子了。不過，話說回來，哪裏去籌措這一大筆錢？難道果真把果園賣掉？不成，不能賣！果園是丈夫的一輩子，說什麼也賣不得。唉！當初要是沒有借給弟弟火生那八十六萬就好了，現在東西鄰坊挪借補貼，勉強救救急應該不難。但……

丈夫在床上躺下來，可是並沒睡覺，每過三兩分鐘便翻轉身軀，床板隨著他的翻身，吱吱響著。阿信嬌睜眼瞧向窗外，一輪明月悄悄掛在天邊，藍天清亮如洗，繁星閃爍。多像童年的夜晚啊！她和弟弟火生躺在庭院草蓆上數星星看月亮。晚風徐徐拂上臉龐，他們往往不知不覺間就睡著了，睡夢中，雙手還搗住耳朵，怕頑皮地用手指指月亮，半夜裏嫦娥阿姨會偷偷剪去小孩子的耳根。那時候火生對她多親暱呀，夜裏害怕總要姊姊陪伴。曾幾何時，火生與她竟斷絕來往了。這是怎麼說呢！不再借錢給他，難道就讓他怨恨我到這般田地？火生經商失敗，這幾年日子艱難她自然知道，但也不能因爲這樣就拿錢儘往娘家送啊！丈夫阿信，他可是一滴血一滴汗在掙錢，日子也不輕鬆。更何況嫁雞隨雞嫁狗隨狗，她怎麼可以過份操縱全家金錢的用途，一邊是姊弟至親，一邊是丈夫兒子，她誰也割捨不下。然而現在怎麼辦？登旺急需錢用，而家中已無積蓄。她能去向火生要錢嗎？如何開口呢？

今夜想必是十五吧！明月圓而皎潔，映照附近鄰舍屋影幢幢；月光透過窗玻璃、紗帳，疏疏落落篩灑上床頭。因爲忍受不了歲月的月光，阿信嬌不安的轉動軀體。「李永慶開價多少？」丈夫突然問。阿信嬌嚇了一跳，竟默了，等明白丈夫的意思，她又沈吟許久，才說：「我明天去找火生！」丈夫說：「算了吧！何必去逼他？」阿信嬌說：「可是……試試看吧！」「隨妳！」丈夫說，說完轉身去睡了。阿信嬌仔細察看丈夫層層紗布纏繞的手，發現浮腫已消褪不

少，「是神明保佑罷！」不禁內心誠敬的感謝著。

## 4

阿信嬌踏上弟弟火生家門前石階的時候，脚步有點恍惚膽怯，曾經居止二十年的娘家，感覺上既熟悉又陌生。從七月份亮堂堂日光下走進陰沁的屋簷陰影裏，透心的清涼使他深深吐了口氣。

廳堂裏闕無人影，阿信嬌倚著門沿喚了兩句火生仔，沒人答應，便走進屋子裏去。客廳內有些濕涼，暗紅色八仙桌上供著美國進口的葡萄柚，黃橙橙的，教人很想咬上一口。阿信嬌抬頭看供品後面母親槁老的遺容，隨即想起母親出殯當晚，火生青筋暴露的臉孔，「老鼠屎一樣的財產！」火生咬牙切齒：「看我以後初一、十五怎麼祭拜妳！」那時候，她真擔心母親在陰間沒人供奉，挨餓受凍，便脫口說：「缺錢，來找阿姊吧！」沒想到火生這麼捨得花錢，拿上好的葡萄柚來孝敬母親，自己倒是錯怪他了。

在客廳等待許久依然不見人影，阿信嬌又叫喚了幾句；呼喚聲在空洞洞房屋內單調的迴響著。她於是往左側臥房走去。才跨過門檻，一陣酒臭衝鼻。她掩鼻退後一步，抬眼朝床鋪望去，火生屈腿斜靠在床頭，頭髮散亂，也正醉眼也斜的睇視她，床前污穢吐了滿地。阿信嬌心中頓時湧起疼惜。喝酒哪有這般喝法？剛想責罵，火生已搶先說話了：

「欠妳三分錢，就穿堂入戶在老子家中亂闖，怎麼，拿東西去典當呀？」

這麼尖酸的話聽得阿信嬌嘴張得大大的，一時合不了口，滿懷的關愛由沸騰退至冰點，啐聲就罵：

「這是對阿姊講話的態度嗎？」

「甯——，還是阿姊呢！」火生冷笑：「借錢的時候，阿姊怎麼不聲不響呀？」

「你——」

阿信嬌臉上青一陣、紅一陣，聲音都發抖了。

「火生，」她說：「做人可要憑良心。你需要錢，我哪一回沒給？到底是你姐夫賺的錢啊！你姊夫本來還說，以前借給你的，就不用還了，……」

「那你來幹什麼？」火生一句話也不放過。

「登旺他……我來看看你，不行嗎？」

阿信嬌可憐兮兮的說，登旺的事倒不知如何開口了。火生賴在床上，噙著臭臉，只是不斷冷笑，後來索性閉上眼睛，讓阿信嬌一人無可奈何傻乎乎似的站在那兒。

「偶而也來瞧瞧阿姊吧！畢竟，爹娘過世以後，娘家就你一個親人了。」許久以後，歎了口氣，阿信嬌緩緩的說。說完，拄著拐杖趑趄起往門口走去。快踏出房門的時候，她看見牆角下擺放著一籃腐爛了的葡萄柚。

日子總也是如此過一天算一天。從阿信嬌開始借錢給火生的時候，不管有無償還，丈夫阿信從不過問。現在也是。

從火生家回來之後，早預知結果似的，丈夫根本沒有問詢結果。偶而會哼幾句的恆春調望春風，倒不唱了。立秋日前後，阿信孀村度果園內龍眼應可採收了，便將籃筐由儲藏間取出來，換上新麻繩，配當有扁擔。丈夫傍晚回來，瞧見了，也沒說什麼，只是淡淡的看她一眼。於是，丈夫開始為採收龍眼而忙碌，她則繼續在家裏療傷，誰也不再提起錢的事。登旺從台北寫信回來，說是再籌不出錢，便要遭銀行跳票了。她不懂跳票是啥意思，只是隱隱約約感覺問題的嚴重與令人不安。丈夫看完信，隨手置於桌上，點燃香菸，大口大口的吸著。她內心怔怔忡忡好一陣子，終究心一橫，也不去想它了。

## 5

這天近午時分，秋老虎無情的肆虐大地，院子裏的水泥土被曬得火燙，風一吹，迎面便是滾滾熱浪。阿信孀偃臥在客廳藤椅上，豔陽的燥熱透過屋瓦煎燎下來，人倒像是被燻在蒸籠裏似的，貼靠椅子的肌膚，黏溼溼的全是汗水。她半睡猶醒，驚覺有人走進屋內，睜開眼瞧，竟是二兒子登財。登財低垂頭，一個勁兒往房裏走去，喊他也不搭理，進房後便將房門鎖上。阿信孀感到意外。打從登旺不再給登財零用公錢以後，登財每次賭博回來，勸也由她，罵也由她，總是涎著臉想向她再訛詐個萬兒捌仟的，今天是怎麼了？突然的改變使阿信孀有些懦懦難安，仰臥的身子不由坐直了，「登財！登財仔！」刺探的喚了兩聲，卻沒聽見回答。阿信孀反倒火了，拐杖使勁朝登財房門攢，卡嚓一聲摔成兩截，劈開噪門喊：

「出來」

登財不情不願的開門走出來，可是垂頭喪氣，滿臉惶恐。

「怎麼回事？」阿信孀給弄糊塗了，關心的問。

登財呆呆的坐著，眼眶深陷，猶如骷髏深闊而空虛的眼洞，眼珠子翻白而且紅筋滿佈，三百年沒闔眼睡覺的模樣。

「……」沒有回答。

「……」阿信孀咄咄逼問。

「賣豬肉那個張來福死了。」良久後，登財才有氣無力說。

「死了？」阿信孀吃驚得差點跳起來。

「他早上要殺兩頭豬，所以其它屠夫都走了，他還留在屠宰場。中午時分，有人發現他被割死在眾豬的大鍋中，他用來宰豬開膛剖肚的尖刀直挺挺插在他胸口上。聽說，腥紅的血流了滿地……」登財說，有點精神恍惚且恐懼，彷彿被殺死的是他而不是張來福。

阿信孀半信半疑。不可能吧！她想：張來福那等身材，戮豬都像捏死螞蟻一樣容易，誰殺得了他？聽豬龜那群殺豬營生的人說，張來福胖雖胖，身手極矯健，屠豬的技術是一流的。屠豬的第一步驟是放血。放血的時候，他把屠刀

「哆」刺進豬喉嚨，既準確、又俐落，血都比不得他快，尖刀拔出，刀尖丁點兒血跡也無，而張來福從容騰身閃避，猶溫熱黏膩的血注乍然噴綻，決不會沾染上他的衣裳，這樣的身手，怎會被人用自己的屠刀戮死？阿信孀一味沈思著，疑惑的盯視登財面容慘白的臉。

「阿媽，您現在手頭上有多少錢？」登財突然說。

「什麼錢？我沒有啊！」阿信孀失神地。

「……」登財好生失望。眼神更空洞了，宛如少婦等待死於船難的丈夫。

登財這回可著實詭怪，平常一餐飯時間都不肯留在家裏，現在竟然整整在家中住了一個多禮拜，而且是除去吃飯、洗澡，整天一步也沒走出房門。阿信孀有一次偷偷窺著門縫往裡頭瞧，祇見他平躺在床上，手脚僵直，兩眼呆滯的凝視天花板。有時候阿信孀自個兒悶得慌，推開門想進去與他閒聊，房門才轉動，登財卻赫然彈跳起來，臉上寫滿恐懼。阿信孀同時注意到這幾日她家前後後總有鬼鬼崇崇的人影，數目不止一個，個個身手敏捷，阿信孀才一留意，他們魑魅一樣，一眨眼就消失了。阿信孀感覺氣氛很不對勁，丈夫正忙著收成龍眼，每日早出晚歸，又尋不出時間和他商量，心中不禁微微顫抖起來。

張來福死後第九天清晨，阿信孀一家三口正在吃早餐。丈夫阿信端起碗，隨即又放下來，平靜的說：「等一會兒，李永慶要是開價三百萬，就把果園賣了。」

阿信孀才扒下一口粥飯，差點沒給噎著。留意丈夫凝重的臉色，又不敢冒然接口，過了很久才小心的問：

「真的賣嘛？」

丈夫點點頭。

「賣三百萬？上回不是出價三百五十萬嗎？怎麼減少了？」

「我說賣掉就賣掉，嚕嘛什麼！」彷彿被刺痛傷口，丈夫倏地大聲斥喝。

阿信孀一肚子疑惑。大清早丈夫就喊了登財起床說要一齊上山工作，現在又要賣掉果園，究竟是怎麼回事？幸好登財跟他父親出門時，原本恐懼慌張的神情已然消失，讓阿信孀放心不少。吃過飯，她收拾好碗筷，一邊考慮中午採收龍眼工人的午飯該準備什麼菜餚，一邊蹭蹭蹬蹬走回客廳。都還沒坐穩，李永慶的老婆秀花已出現在門口，篤篤敲門兩響，可沒等阿信孀答允，就自己跨進門裏來。一進門，縮頭縮腦，窗口、後門四處瞭望，也不知張望什麼，等望夠了，一屁股蹶進阿信孀身前的沙發椅上。阿信孀瞧她一副旁若無人氣噱囂張的姿態，十分惱怒，正想弄個法度教她難堪，秀花卻說說話了。只見她瀟灑舉起右手，一揚，與阿信孀是三、四十年老朋友的態勢，熱絡萬分：

「噯唷！阿信嫂！我說妳還真大膽啊，還敢讓妳家登財出門！」

「登財為何不能出門？」一句話把阿信唬住了，緊張的問。

「爲什麼？……」秀花瞪大眼睛珠子，聲門仍然是提高八度。

「原來左鄰右舍都知道了，阿信孀還蒙在鼓裏啊！妳家登財，他闖禍啦……」

「闖禍？……」阿信嬌不解地。

「是呀！……」秀花這下子可神氣了，突然趨近阿信嬌身邊，臉孔直撞上鼻尖，微揚的手遮住嘴巴，細聲而且神秘的說：「阿信嫂沒發覺妳家附近有人監視嗎？」

阿信嬌慌忙點點頭，悚懼若隱若現網上心口。秀花接著說：

「他們是街尾那批混混。阿信嬌記得嗎？去年農會總幹事改選，新任總幹事不是莫名其妙被人用武士刀砍死了嗎？聽說，是他們幹的哪！阿信嫂，妳得當心！他們已放話說，要剝你家登財的皮。……」

「爲什麼？——」阿信嬌嚇白了臉。

阿信嬌被驚嚇的表情，秀花看在眼里，樂在心裏。嘴一張，「嗯——」一聲，然後說：

「阿信嫂，我說得口渴得很哩！」

阿信嬌一顆心正懸在空中，沒想到秀花竟然在這緊要關頭吊人胃口，也顧不得掙面子了，連腿傷都忘了，跌跌撞撞，從冰箱內取出一罐冬瓜茶遞給她。秀花伸手接了，沾唇也無就順手擺在茶几上，又沈默了好一會兒才接口：

「還不是爲了錢！你兒子登財賭輸錢要賴不還。」她說。

阿信嬌聽了後放心的長長吁了口氣，內心開始咒罵秀花天花亂墜大驚小怪，故意促挾她。

「哼！還錢就是咯，幹嘛要殺人！」阿信嬌不高興的說。

「還錢——？阿信嫂，妳說得倒容易，一百二十萬，你家登財欠人家一百二十萬哪！」秀花再度拔高了聲音。

「一百二十萬？——」

阿信嬌胸膛轟一聲彷彿炸彈開花，碎得支支片片。這下可好，大兒子登旺工廠急需兩百萬，二兒子登財虧欠一百二十萬賭債，她和丈夫阿信去哪裏榨擠出這麼多錢來？登旺的兩百萬不給，頂多工廠破產罷了，日子清苦一點兒，還可以勉強活下去，但是登財這一百萬多萬怎麼辦？不還，難道眼睜睜看兒子組上肉似的被人砍殺不成？阿信嬌腦裏一陣天翻地攪，表情隨之陰晴不定，秀花看得分明，瞳孔裏盪漾的笑意越來越濃。清了清喉嚨，聲音變得十分誠懇：

「阿信嫂，前回我家永慶跟妳提起的事，妳覺得怎樣？」秀花說。

「三百萬是吧！」阿信嬌意志崩潰，口風大不如昔。

「原來我昨天開出的價碼，阿信哥已經告訴妳了。」秀花故作訝異：「可是，……今天早上我家永慶說，他最多只可以出價二百八十萬。……」

「又少了！……」阿信嬌不由氣憤填膺。

「錢是少了，但是，阿信嫂，妳可得想清楚，兩百八十萬可都是現金喔！妳們賣給別人，或者去農會抵押貸款，都絕對無法立即湊足這麼多現金。再說……人家拳頭粗刀鋒犀利，催討賭債可不會拖拖拉拉！」

秀花又是慫恿，又是威脅，就好像阿信嬌不把果園賣給她是錯失良機的樣子。阿信嬌自然知道這是秀花的花招，是個陷阱，然而事情火燒眉急，情勢又似乎逼得她非往陷阱裏跳不可。

「我再和阿信商量。……」阿信嬌有氣沒力的說。

## 6

那天晚上，左右鄰居關門睡覺以後，阿信嬌把登財叫來，狠狠訓斥了一頓。丈夫本已睡了，聽見責罵聲，又起身回到客廳，不發一語在角落裏坐下。阿信嬌嘴裏罵，手中雞毛撻子使力抽打，氣得全身痠軟發抖。就像登旺回家那天晚上一樣，一輪明月悄悄傲升在東邊山嶺上，月光透過香蕉樹葉斑斕的照進屋裏來。阿信嬌罵也罵了，打也打了，出夠了氣，窩在屋角藤椅上只是哽哽咽咽，老淚流滿臉。丈夫默默的凝視灑在窗前的月光，輕歎口氣，悽惻的問：

「登財，你怎麼說？……」

因為挨罵，登財一直頭垂得低低的，半句話也不敢嚅。聽見父親詢問，微抬起頭，緘默了很久，才畏畏縮縮回答：

「阿爸，阿母。其實……他們不是因為我欠債不想殺我……」

言語中透露著玄虛，阿信嬌不覺和丈夫對望了一眼。登財又接著說：

「他們詐賭！阿爸，他們詐賭，我和張來福都被騙了。張來福很不服氣，當場和人打起架來。那時候賭場內只有兩名保鏢，張來福塊頭大力氣粗，又正在氣頭上，一個失手把其中一位手臂給拗斷了。……」

「就爲了這個緣故他們殺了張來福？」阿信嬌問。

「其實他們也不想真的殺死人。」登財囁嚅說：「張來福因爲打傷了人，又到處宣傳他們詐賭，所以殺死他。至於我，我想……我想他們……只要錢。」

提起錢，三人同時安靜下來。清亮的月，繼續有銀色的月光映射進屋裏來，刺穿至蒼老的心坎裏去。

「永慶叔爲何老是想買下我們家的果園？」登財忽然話題一轉，問：「最近他前前後後不是已經購買了不少土地嗎？那麼大片田地，永慶叔和他女婿二人如何耕種得了？」

「當然耕作不了，他們根本不是要耕種。」與長青財團合作，他們想變更農地蓋高爾夫球場。……」丈夫說，又嗟歎口氣：「也是報應！誰叫你媽當年不積口德，嘲笑李永慶老婆秀花肚子不爭氣，老是生女兒！……」

提起秀花，阿信嬌心頭翻翻絞絞，禁不住燒起熊熊無名怒火。吸口氣，她猛然站起來。

「去報警！」她說

老少三人先關熄了燈，然後輕輕拔下門栓，藉著屋簷的陰影鬼魅般閃出門來。是一個月色淒迷的夜晚，圓圓的明月高掛在墨藍的天邊，顯得特別暈黃。月光照在兒子臉上，圍牆外香蕉樹葉脈上，村莊東邊水流潺潺的溪潭上，阿信嬌心想，當然也照在溪潭對岸墓園張來福新墳塚的濕土上，甚至順著泥土隙縫鑽入地中，照在張來福鮮血流盡，雪花花的臉龐上。想起張來福的慘死，阿信嬌的心臟不由得仆仆劇烈顫抖起來。「張來福現在是不是也像市場裏的鯽魚灰白的死瞪著眼珠？」她揣測著，內心更加滋生幾許不安。而當巷口霎然間橫出三位口嚼檳榔，手持武士刀的壯碩而流里流氣的

男人時，她差點尖叫出聲。

三人同時停止腳步。阿信嬌緩緩慢慢噓口氣，強忍住心頭的驚慌，抬頭注視天上的月亮，那從小到老，光芒照耀卻又陰晴不定的月亮。

「一輩子？或是兒子？」她轉身詢問丈夫。

丈夫一臉皺紋，兩眼凝視身旁的兒子，緘口不答。

## 短篇小說

張復先

民國五十一年生

東吳大學中文系畢業

現職／

希代書版公司編輯

喬治中學夜間部教學組長

榮獲／

72年新聞局優良電影故事「昨夜星辰」

77年中華日報梁實秋文學獎「花落知多少」

76 77 78年東吳大學雙溪文學獎

79年教育部徵文小說佳作「浮夢青春」

81年散文佳作「我心深處」



# 繽紛的流離

短篇小說組佳作 張復先

作夢一直是我和母親生活中最活潑的一部分，而我也從小就被縱容地相信，「美夢成真」是件可被期待的事情。我們常去海邊，看著遠方海浪滾滾而來，腦子裡是各自的遐思綺想，當時我十歲，母親三十五歲，我想的是海邊別墅一棟，疼我的男朋友一個；母親的則是鑽石耳環，愈多愈好。

當然，她的夢先實現了。沒幾年父親就送耳環給她當生日禮物了。父親是消防隊員，常年在外，給我的印象不多，記得的是他不喜歡別的男人對母親多望一眼——母親則通常會在他背後跟我們做鬼臉——讓我們竊笑不止。而我的夢，則在經過了往後數年的真實人生，才徹底知道它的日益遙遠和不可能了。

現在外面逐漸亮了，白天對我而言，果真會比黑夜更容易理解嗎——

暑假即將結束，兩個小女兒一直央求著要去淡水看外婆。到了海邊，弄潮的人們依舊不少，母親和我坐在遮陽傘下，看著碧雅黛雅奔跑在沙灘上，我一時玩興大起，於是起身把頭髮塞進泳帽，準備帶她們去泡泡水，母親卻目不轉眼地看著我。那種感覺很異樣，令我不好意思。母親拿了鏡子給我，納悶一瞧，才隱約發現脖子後面腫了一塊，很光滑卻很難看，我直覺摘掉帽子，把頭髮放下，和母親無言以對。

而就從那一刻起，一連數年，我不能再和大學死黨相聚聊天，更不能再一個人逛街遊覽了，我嚐盡了患病之苦——所有手術的折磨，手術後的痛苦，等待診斷的恐怖，觀察醫生神情以了解他們不肯說出真相的心酸，以及一遍遍徘徊於死



亡邊緣的掙扎——使我深刻看出了真正的生命本質。

大半年時間，我在很多醫生的相互推薦之下，跑了不少地方，也聽了不少說法，結果是徒增醫生和我的憂慮。有人說我患的是良性腫瘤，這種講法太輕鬆，我怕白挨了一刀，日後又察出什麼別的來，有人說我患的是凸眼性終極甲狀腺腫，差點把我嚇歪了，我的一位同事就是因為身患此疾而變成醜八怪；更有人說我患的是癌症，來日恐怕不多。

我不懂癌症為什麼會選上我，我不抽煙不喝酒不做壞事，就算吃不好睡不夠，但我也才三十出頭，年輕力盛，怎麼也不該得到這種被詛咒了似的病。除了分娩以外，我從來不上醫院的，這下可好，我勢必得和醫院成日為伍了。家中有人出了這種事，我帶進一片愁雲慘霧。是的，別人的健康乃是天賜，我則要靠奮鬥以求生，而且必須孤單一人。

母親聽完哥哥述及我的病情，變得一言不發。長大以後，她曾給我看過一張當票，原來，在家境不寬裕的時候，她的鑽石耳環拿去當了，說是總要贖回來的，結果有年忘記去付利息，耳環從此就沒了。母親倒是毫無抱怨，還天真地戴些一夾就行的耳飾，自得其樂，說是便宜貨呢。我們也就忘記她的夢想了，兄妹兩人都結了婚，生了孩子，歲月催人，日曆一張張撕掉，好像枯葉落在草坪上一樣頻繁。

爲了我生病，母親好像瘦了許多。那次回娘家給我的印象，便是母親清瘦的側影。她紅著眼睛，靜靜地站在淡水車站月台的欄杆外，幫我注視著進站的火車。憂傷的打擊，生離死別的預感，我知道這和嫁女兒的心情一定是有差別的。

我該怎麼保護我的心才好呢？當我的心還無法觸及你的時——

回台北的車上，我想起另一個問題：我丈夫的態度。懷恩人在香港，父親和我雖都曾寫信把我的情況告訴他，可是他沒回信。事實上，他的信寫得非常好，幾乎當年的每封信都可能是我爲何癡狂眷戀他的原因——而真正知道這只是他人格的另一面時，一切已嫌太晚。我們認識才半年就結婚了，我大學都還沒畢業。

我無法對母親解釋，直到今天還是如此。也許是我太想屬於某人，和他一起分享生活，一枚訂婚戒指把我帶到了要我，愛我的人身邊，在心裡，我早已是個家庭主婦了。婚後不久，我才發現難捱的不是生活的乏味單調，而是所嫁的人缺點暴露出來後，所給我的驚嚇。一種由愛而生的嫉妒，病態的嫉妒，成了我多年來揮不去的夢魘。

結婚第二天，懷恩以往掩飾的另一面很快就揭露出來了。我和大學一票最要好的同學在天母吃完蒙古烤肉的那晚，他們邀請我和懷恩去他們住的「閣樓」領取新婚禮物。那是種很簡陋的違章建築，密密稠稠擠了好多間，專租給學生的；梯子是空格的，踢毽踢毽的很吵人，我可以聽到他們在上面唱歌。同學從二樓探出了頭招呼我們這群後到的快點，我興奮地率先跑上樓，要其他人快點跟上。

屋內的同學遞給我一個包裝得很漂亮的禮物。我迫不及待打開，裡面是個光鮮美麗的化粧箱，我正要告訴圍著祝福我的他們我有多麼快樂，這時門「砰」的一聲打開，門外站著我新婚的丈夫。

「哦，懷恩，」我喊：「快來看……」

但他當時的眼神嚇壞了我，臉孔也因某種憤怒而扭曲，顯然他在抑制一股攻擊的衝動。同學們看到這一幕，都不知

說些什麼好，有人想開口打圓場，但被懷恩的怒意蓋過，噤若寒蟬，只能眼睜睜見他大力抓起我的手臂……。

狼狽地離開同學宿舍，我幾乎是被懷恩拖出那條窄巷的，沿著路邊他一直推我，像犯人似的，我踩著高跟鞋，根本跟不上他的速度。我急於知道哪裡不對勁了，就不停地問，而他也不回答，只是眼露兇光；路上的行人都駐足觀看，我怕了，在我一生中，第一次真正感到怕一個人。

一回到家，他就打我耳光，我抱著頭躲避，但他的拳頭像雨點一樣揮下來，不斷對著我咆哮：「妳這不要臉的女人，妓女，妳說妳跑上樓去幹嘛？讓所有的男人看妳的裙子？妳以為我不知道？妳以為我瞎了？」

他又踹了一腳，我縮在牆角，就要昏了過去。對一個瘋子而言，我才二十一歲，手無寸鐵，怎能應付這種毆打呢？我終於只有趴在地上放聲哭了。我知道我會被他打死的，我離開了父母，再也沒人保護我了。一分鐘後，我聽到懷恩傳來一種微弱的聲音，我抬頭看他，意外發現他身體顫抖地在哭泣，低下身子抱住我：「對不起，」他哽咽的說：「我太愛妳了，我不該打妳的，請妳原諒我……」

我試著讓自己相信，這是僅有的一次，不會再發生了。大部分的時間，懷恩都很親切、幽默，易於相處，性方面也都還好。而我也因為他對許多事情的睿智見解而崇拜著他，但沒多久，他那種瘋狂的醋意又爆發了，而且不止一次。

就連簡單的從學校接我回家，也能令他臉孔變得猙獰而痛苦。關上門，他滿屋子追著打我，紙袋、茶杯、雜誌丟得一地，咆哮著說他要對付我，因為全校男生都盯著我這個校花看，一個比一個色。他揍我的臉，在我閃躲時抓我的手腕，把我甩到冰冷的地上。

然後，悔過的場面又再度出現。這種發作煎熬著他，他又求我原諒。有幾次，我們溫暖親愛地睡在床上，理智地討論他突發性的暴力，他坦承當時的確沒有道理，但他就是不能自己，就是會妒火中燒。心軟又天真的我，就這樣看著他非但沒有改善，而且情形日益嚴重。於是日後，那種可能因我說了什麼，做了什麼而將引起他狠狠毒打我的害怕，變成我內心世界裡，一種無比沈重的負擔。

我明白，如果我還沒有懷孕，我一定會很快離開他。而，我最不能理解的是，當懷恩知道這消息時，他竟哭了。但願他是喜極而泣，但他不發一語，就是哭。而我呢，正為我這麼早就懷孕或許能減少他的嫉妒心而興奮著。但這是個理性的希望，而他是個非理性的人，我懷孕期間的日子還是佈滿了歇斯底里和不變的恐懼——我才徹悟，懷恩的眼淚能代表任何意義，但絕不會是高興。

他掛著淚水，跪著求我，去把孩子拿掉好不好？我沒聽他話的結果，是在我懷碧雅八個月的時候，他發了一次最凶殘的脾氣。他喝了酒，叫罵各種髒話，掀掉我的被子，將我從床上拖下來，拖著我滿屋子轉，拉我去撞牆，我用手護著腹部，試圖保護我的孩子，他就扯我的腿，打我耳光，跑進廚房找東西準備修理我，他不要多一個人同他一起分享我的人。

我衝了出去。身上到處瘀血，左眼角被他的手錶割傷，我心疼這個將出生的孩子有這種父親。逃回了母親家，我終於病倒了，我想我會流產……

我們結婚的時候，年紀都很輕，承受不起壓力。能維持這樣空殼子一般的家達十年之久，有他沒他我已不覺十分重要了。他離家時，沒說過一句他會想念我們的話。他的想法在往後幾年漸漸轉移了重心，他不顧我們的死活，不肯捎回隻字片語，以前、現在、以後，我都只有自己照應自己了。

而我的病情，也因繼續的隱晦不明而讓我的耐心到了極限。發現症狀的隔年夏天，我決定去一家私人醫院徹底治療，和我約好的大夫就在他的辦公室等我。首次見面，那天下午，我還記得，他背光而坐，後頭是百葉窗低沈的餘光，室內四周是暗米色的，大風扇懸在天花板上孤零零轉著，剛進去時，我還真一下看不清他的臉，反而有種世紀末的感覺，惘然而模糊。

直到他站起來，我才看清他的嘴邊和眼角都漾著自信明朗的笑意，「來，讓我檢查一下妳的頸部。」潘醫師走到我椅子後面，一手撩開我的頭髮，用手指按著腫塊，「太好了，」他看到我好像不喜歡開玩笑的樣子，便補充了一句：「妳放心，我有把握將妳治好。」

我半信半疑，他說要將我整個甲狀腺切除。

動手術前，醫院給我先試服了一劑放射性碘，以決定我的承受狀況。潘醫師命令我脫了鞋躺在床上，有個在鋼板上移動的計數器，就在我全身上下開始掃瞄，每到一處就會有鈴響，護士小姐就在旁邊做記錄。這種對命運的未知，任人擺佈的孤獨感覺，幾次都教我痛心欲泣。大夫靠近我說，我的狀況令人滿意，其實我的情緒才正要掉入谷底。

不久，我就笑不出來了，在我的內心裡，年輕時的希望和逝去的哀愁，正交互折磨著我——

我搬進了醫院。護士把簾子拉開，我看到其他病人，他們也好奇地在看我。我的閩南語其實很糟，所以多半時間只是看和聽人家談話。他們患的都是甲狀腺病，得甲狀腺癌的只有一位小姐，她很年輕，明眸閃亮，印象最深的是她秀髮如雲，她是有天在趕送喜帖過馬路時，突感不適，才送入醫院的。

隔天清早，餐車推進來，沒有我的一份。不久，一群實習大夫將我搬上另一張床，推往手術室。我就橫躺在那兒，大家將我團團圍住，個個像土匪般蒙著口罩，有人拉著我手臂扎了一針，我就，我就，一片模糊……

我的羊水破了，懷恩不在身邊，醫生先警告我什麼都不能喝，我渴得要命，一位護士錯拿葡萄汁給我，我一口灌下，整個產房看來一片紫色，我就痛暈過去了……

再醒來，已不知是幾天後的傍晚了，父母親和哥哥都在床邊交談。他們很著急，我昏睡的時間比別人長。我急著要說話，但竟是一口血噴出，什麼字也說不出，嗯嗯啊啊的像個啞巴，母親忙著幫我擦拭，我的淚水再度湧出，千言萬語，竟無管道讓他們立即知道我的感受。會客時間結束，哥哥扶我躺平，撫順了一下我額頭上的髮，我想我的樣子一定很憔悴。家人走後，我眼睛閉上卻睡不著，疼痛難當，好像夏日午後，空盪盪的一節節火車車廂，搖搖擺擺地鑽進關渡的山洞，盡在不言中，再出洞口已恍如隔世……

週遭的人事似乎有所變化，那位趕辦婚禮小姐的床位是空的，護士告訴我她死了。我縮成一團，不敢相信陰間是那

麼容易跨進去的，因為我從沒想過我們之間有誰會死去。原來死神一直就在我們身邊徜徉，我頓時明白每個傍晚，在昏色中每個病友的沈默，是因為輕脆的生命，恐怕沒有太多的韌性承受不斷的折磨，以及面對想像中的來日無多。

一星期後，我愈覺精力充沛，安眠藥對我已失去效用，我在晚上熄燈後到處閒逛，用手電筒端詳牆壁上一個個捐款人的銅刻姓名，天將破曉我才睡著，但模糊睡意中，又會聽到那個輕快穿過病房的報童在高興地跟人打招呼。每次想喊他，他已經吆喝到好遠了。我在暗計有天蹲在門口等他一早出現，叫他日後自動留份報紙在茶几上，但又想到，每天單單聽他神出鬼沒的叫賣聲也不錯，起碼它是住院歲月中，少數充滿生氣的回憶之一。

有天我被叫醒吃早飯時，看見了替我動手術的潘醫師等在旁邊對我微笑，「妳的狀況好極了，」他說：「目前我們還沒開甲狀腺素給妳來代替割去了的甲狀腺，身體如果有什麼不對勁，都不用吃驚。」原來我的苦難並沒有結束。

他說我會發胖，會容易疲倦，頭髮會失去光澤，皮膚也會變黃，走路說話都不能像從前一樣，並將有嚴重的背痛。這些身體上的退化，果真都要發生了，我嚇得說不出話來。我即將可以回家了——在這期間，我將在沒有甲狀腺素的環境中苦撐，等體內這種天然內分泌素全部消失後，收到痛苦的訊息，才可再回醫院。這種不斷重複的苦痛磨折，預計來來往往共需兩年。

又想愛，又想從愛人身邊離開，這種不寒而慄的感覺，是否已經來臨了呢——

回到淡水老家後，我開始變形。告訴母親我得節食了，但仍然發胖，無論用什麼方法也掩不住日趨粗大的腰身。我的眼皮吊袋似的懸在那兒，面孔腫脹，每天不喝咖啡就不得清醒。再不久，我走路像個大象，舉步維艱，我簡直難以想像懷恩還會願意碰我嗎？往後幾年他已經很公式化了，而且都是無聲無息地做他自己的。一天晚上我開車出去，忽然頭暈目眩，怎麼也回神不過來，我嚇得只好緊急路邊停妥車，打電話請哥哥接我回家。

幾天後，我在街上摔倒兩次，路人扶我起來，「謝謝你，我沒有什麼。」我讓不相識的人把我像布娃娃般的拉起來，真是羞愧萬分。躺在床上，聽黑人歌星納京高的老式情歌，連看書的精神都沒有，沒讀幾行就得停下來休息一會兒。上台北去找潘醫師，他對我的痛苦毫不在意，背痛還沒有開始，所以尚不能住院。

那些老歌總令我感到傷懷，我收到懷恩自新加坡寄來的郵簡。他不相信我患了癌症，他叫我別以為造這種藉口，就能騙他回家。我曾以為沒有太多感情的兩人，如果能逍遙自在的相處，雖沒刺激感，但也不失為一種很好的共存關係。然而看了他那些冷酷無情的話，我覺得離婚的時刻不會太遠了。我們兩人既不喜悅，也無期盼，人生走到這般捉襟見肘的地步，我才確知，因某種理由而結婚是不健全的，要了解一個人，不僅要和他同床共枕，還得和他生活在一起。只有夢想和性愛，是不足以維繫婚姻的。

不久，我所期待的劇烈背痛開始了，比我想像中的厲害多，但我歡迎它，因為我認為它是我就要能脫離痛苦的前奏。回到醫院，怎知他們只給我一劑輔射碘，讓我又痛楚地癱瘓在床上三天，直到隔天早上，餐盤裡多放了三片甲狀腺素，我才相信醫院裡的好人沒有死光。

婚姻失敗的痛苦和悔恨，我從恢復的健康中得到了補償。我已降至原來的體重，聲音也正常了，愉悅的心情，恐怕只有曾經病重垂危過的人才能領神會。當然，不久我就又得停止服用甲狀腺素，所有的痛苦還得再來一遍。我試著考驗自己的決心，看見我苦撐的毅力和不墜的意志，能否擊敗我已再熟悉不過的痛苦，結果居然成績不錯，我藉著溜冰、游泳和學習新事物，來轉移我原本應該會產生的沮喪情緒，也因面臨新事物所需的冒險精神，而激勵出來的空前勇氣，更讓我自信大增。

淡水和台北之間的往返已成了我生命的一部分。輔射碘藥劑的量愈來愈少，在醫院裡住了一個禮拜，進行同位素試驗、驗血、照X光片，好像一眨眼就過去了。潘醫師有了新的病人，我看出了他的煩惱，在偶爾坐在陽光下共飲咖啡時，才知道，原來他的光明樂觀只是表現給病重的病人看的。

懷恩回來了，他是回來同我辦理離婚手續的。我當然依舊愛著他，但那並不代表我願意繼續容忍索然無味。

獨立的感覺解除了我長期的緊張，我不再想與他約好固定每週一次性行為而有時又實在忍無可忍地必須假裝睡覺或頭痛了。在他任性慣了而不負責任的離家半年多後，我毫不猶豫將他正在解我衣服釦子的一雙陌生的手推開，那個時候，他應該體會出我智識判斷上的轉變了。

他一向聰明，他也知道自己已經喪失創造高潮的能力和慾望了，他得試著接受我不再是處處都要依賴他的女孩，而從此以後我們的距離也將愈來愈遠的事實。因為他看出我已體認到，美好的生活是需要彼此懂得對方的感覺，一種共同分享的心靈——而我們並沒有做到。在我幾次接近死亡的恐懼後，我已對愛情非常謹慎，懷疑它到底是什麼。而懷恩這次返家，甚至沒過問我的身體狀況。

離婚已成定局，但是與其說終止婚姻是對某人感到厭倦，不如說是因它影響著是否能支持本身的企圖繼續成長，並向著預定的目標前進。過去種種好壞，對照相簿而言也許是美妙的，但對追求願望這件事的現在與未來，卻了無貢獻。

這次懷恩意外地乾脆！不若我印象中優柔寡斷的他，經過判決，我們辦妥了離婚，分了家產，孩子歸我撫養。他旋即搭機去了新加坡，許多年許多事許多記憶就跟著他一塊兒隨風而逝了。

那年春末，預期兩年的醫療就要結束了，我簡直不敢相信，我就這樣駕了車，離開醫院，與馬路上許多車併行與交會著。從此我可以長期服用甲狀腺素，只要記得回院檢查前一個月停止服用即可。但潘醫師的最後警告：我千萬不能再懷孕，因為同位素可能會影響到胎兒。讓我明白，目前我只是「假釋」，我和真正健康的人還有段距離，我不能忘了。

我重新回到公司上班，重新化粧自己，因為我有心一切重新來過。而就在我試著再度完全掌握自己所作所為，並且品嚐成功滋味的同時，我不知道為什麼遺憾的事又找上了我——我必須離開公司，必須離開我自始至終一向信賴的好友玉堂。

是的，我覺得自己越來越遠離自己了，

古老的事情也一個個地日漸消失——

玉堂是那種看起來比實際年齡大的人，他的頭頂微禿，顯見用腦過度，事實上他還小我半歲，但太陽穴附近的頭髮已呈灰白，眼睛清澈，有副潔白的牙齒。有陣子我們常一塊兒吃中飯，他的幽默感令我憶起懷恩的影子，但仍不失他原有的可愛。起碼在我失意沮喪的時候，我是很願意接受身為一個女人所能專享上天的美賜，那就是異性朋友哄我，安慰我時表現的全心全意，讓我覺得自滿和得意。

重返工作崗位不久的一天，經理忽然召我至辦公室，只是問我離婚的事玉堂知道不？我一頭霧水。原來細心的經理眼尖，發現玉堂每次進出辦公室都故意走側門，偶爾還有事沒事站在走道上看我。向來粗枝大葉的我，當時只覺匪夷所思。

從那一刻起，我都會忽興起衝出門外，看看有誰在走道上徘徊，然而我也不湊巧地常發現玉堂真的在那兒。他大方點也就算了，但他偏偏一副尷尬樣，反而使得整樁事變得難以啓齒了。

有個週末我和他一道出去吃飯，飯後他提議去郊外走走，我不肯，我說晚上和另一個女同事約了。於是玉堂就載我回家，但這次他沒像以往一樣，坐在車裡確定我上了樓就走。

這次，他跟我一塊兒上電梯，他要喝杯水。我沒帶上門就直接脫鞋進屋幫他倒水，而他沒站在門外等——我再看到他人時，他已孔武有力地將我抱往臥室去，關上房門，我本能地只想奪門而出，但被一把推到床上——一個我信任多年的朋友就這樣將我撲倒，面無表情地趴在我身上，死命地逼我就範。而那一刻，我怎麼也想不起來我認識他，想不起他是誰，我全身乏力，腦筋一片空白，怎麼會這樣呢？幾秒鐘不到的事，他還是玉堂嗎？

我真的被嚇住了，懷恩當年毒打我的夢魘再度降臨，我感到全身僵硬，動彈不得，只能試著阻止這個我喜歡的人強暴我。我低聲懇求，重複著要不要不要，忘了掉淚，盡力說我必須說的話，因為我絲毫沒有辦法抵擋他在我身上游移的手，他也許自己也不知道該如何下手，只是一個勁兒地壓著地，不敢看我。

我多麼不願意承認就在我掙扎的同時，竟然有一絲放棄抵抗的念頭閃過腦海，但我深怕這個念頭如果一旦確定了，即是表示我對今後的生命從此去了熱望和堅持，這讓我多麼不甘啊！

最後他終於停止，哦，上帝，他終於要放過我了。我木訥地看著他從我身上爬起，輕柔有禮地將我翻開的裙子放下，然後一個人坐在床沿抱著頭沈思。我的淚這才流了出來，我不知道我們的關係怎麼會演變成這樣，屋內變得好好安靜，而不久前那一幕，讓我忍不住悲從中來。

我噙著淚問他：「難道你不知道我不希望再受傷了嗎？」看見床上掉落的釦子，更讓我在難堪中感受到莫名萬端的羞恥。我抓緊自己的衣服，告訴他，我和他之間不可能進展成這種關係。我盡量說得堅決。有些我深愛的男人，我並不會想和他們上床，我只想分享他們的智慧和風度，也願他們分享我的尊重。因為我知道，男女關係到頭來可能和所謂的愛並無關聯，強烈的肉慾反應只會腐化人的理智，這種兩性快感滋生得快，消失得也快。當彼此雙方沒什麼好說時，所有曾在床上的記憶，都將顯得微不足道，甚至只會平添更多的忐忑不安。

這令我想起懷恩，他傷害過我，但我們不能否認也曾相互取悅過，上帝讓他使我從悲哀，崩潰、復原的過程裏學到

東西，而現在不正是我該有進步的時候嗎？我把玉堂推出門外，這個世界讓我餘悸猶存——我生命中曾經最傾心最依托的兩個男人，懷恩和玉堂，不論是愛情或友情，結果他們一一都成了殘害我，扼殺我最深的人——而這一切是否都肇因於我自己心靈深處的不敏感和容易輕信？對一個女人而言，哦，我想到就沮喪極了。

後來，我試著將自己趕出陰霾的困境，忘記不愉快，和老同學去舞廳盡情扭擺，談笑風生。我碰到一個高大的男孩，皮膚黝黑，兩眼有神。他整晚都和我跳舞，我們彼此談了許多，竟然能有共同的愛憎，我原本以為今生不會再有此事發生了，一種墜入愛河的感覺。他在我耳邊輕聲說，他對我一見鍾情，我為之感動，願意相信他那一刻的真心誠意，並允許他吻了我的臉頰，因為我知道我們不會再見面了。

人海茫茫裏，許多衝動都是由於一時的慾望和幻象所產生，許多不幸也都是因為缺乏推理分析和小心判斷所造成，當然，我已試著學會，偶爾，應該靜聽自己「直覺」的心聲，來了解他人的動機，不管是善是惡。但是這種如同靈感一般的能力，並非基於以前的聯結，而是我願意在別人尚無法找出正確的事實時，我已能因自己可靠的決定，在處理有關個人密切的感情時，做到先見之明——譬如割捨。

而青天霹靂的是，我再有懷恩的消息時，他舉槍自殺了。懷恩常做錯事，但我不明白何以令他至此。那年夏天，也就是告別潘醫師三年後，我必須回到醫院再做檢查。我陪日漸老邁的母親又去了海邊，母女兩人坐在遮陽傘下，談及很多往事，不勝唏噓。

懷恩並沒有留給我太多美好的回憶，但他的離開人間，仍令我難過。他是個似有若無，亦遠亦近的人，那些恍恍惚惚的歲月，我仍然沒辦法確定是我和他一同走過來的。我想到他遠離了我，在異國，屋子裏正有個年輕貌美的新歡等著他，而他卻在回家途中，悄悄停下車子，不知在想什麼，關掉引擎，從盒子中取出手槍，我望著藍天遠方的一片海洋，彷彿聽到他轟掉自己腦袋的聲音，某種絕望帶著回音就這樣劃過了寂靜長空。

雖然我偶爾還是會出去，也知道一些人喜歡我，但想到自己曾如此歷經滄桑過，實在也沒興趣再捲入任何感情糾紛了。懷恩死前曾找過我，言不及義，儘管我厭惡這種見面，但還是決定和他一道出去吃晚飯，飯後我們找了家旅館深談，我不想讓他回到我的屋子去。聊了大半夜，他一直在為我們的復合做最後努力，但我下定決心要讓他明白，我對他的感情早已煙消雲散，我們實在不應見面了。

最後，懷恩沈默了，天已破曉，他知道自己毫無希望，沮喪地把臉埋在雙手裏，低聲啜泣。我很同情他，他是兩面人，好的一面被壞的一面同化了。我一時感情激動，也嗚咽了起來，我們一起躺下，同床共眠，然而我們之間，是再也可能產生任何愛意了。我勸他為自己締造新生活，而那也是我心時時勸自己的。但誰知，那夜就是懷恩與我在人間裏見到的最後一面。

愛是一件好事，因為愛是困難的，在人生結局，誰也無法幫助別人——

回想這一生，我碰過數不清的不幸，也極度悲觀沮喪過，如果不是潘醫師和家人給予我對追求生命的認清和肯定，

有著無價貢獻，我還真不知如何走過。同時我也日漸明白懷恩的死因——一種對於未來生活的無助與空虛，在某個莫名的頃刻間，忽然凝聚成一股令他承受不起的龐大壓力。由於天生的保守和敏感，使懷恩在感情領域裏，傾向了專制和吹毛求疵，是不是呢？他怕去愛人，在愛了以後，又很容易流於形式上的機械化，也就是這種缺乏寬諒的個性，和不肯承認自己不夠完美的頑固思想，最後終在身心方面反應出屬於悲劇的後果。他雖已去世，但我將永遠記得他在我體內和心中留下的啓示。

當潘醫師做完檢查，陪我走回病房時告訴我，「明天早上我就可以跟妳說再見了。以後，妳只要每三年再來檢查一次就可以了。現在妳什麼事都可以做，想生孩子就再生一個吧。妳已經完全好了。」

我能相信嗎？這場病前後長達七年，如今所有身心的創傷痛苦和對死亡的恐懼都已遠去，七年時光中，我學會了去了解別人，了解他們的力量、弱點，偉大的素質和所犯的錯誤，並與所有人在精神上交流共處。天上白雲飄過，日復一日，我真明白了生命的意義。

出院的那天早晨，我四點鐘就爬起來整理行李，值夜的潘醫師也跑來陪我喝最後一杯咖啡，跟我話別。也許他正為病人煩惱，也許我正處於情緒低潮，我盡量鼓勵他，如同他也給了我需要的東西，我們在人海裏萍水相逢，也幫了彼此很大的忙。所以我是帶著敬意和感激離開他的。最後，我看到他在別的病房和病人聊天的背影，他沒有來送我，我知道他是故意的，不禁會心微笑，靈犀相通是永恆的。



